

公司代码：600290

公司简称：华仪电气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陈孟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孟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维龙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 1,331,466.84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33,146.68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30,550,744.55 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31,749,064.71 元。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759,903,51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5,198,070.22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实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有关风险因素内容与对策措施已在本报告中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予以了详细描述，敬请查阅相关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3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仪电气、公司、本公司	指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华仪集团	指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华仪风能	指	华仪风能有限公司
华时集团	指	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华仪科技	指	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信阳华仪	指	信阳华仪开关有限公司
浙江一清	指	浙江一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国际电力	指	华仪国际电力有限公司
华仪投资	指	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千瓦(kW)	指	功率单位，1千瓦=1000瓦
兆瓦(MW)	指	功率单位，1兆瓦=1000千瓦
风机	指	风力发电机组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仪电气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AYI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UAYI EL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孟列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晓敏	刘娟
联系地址	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中心大道228号	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中心大道228号
电话	0577-62661122	0577-62661122
传真	0577-62237777	0577-62237777
电子信箱	hyzqb@heag.com	hyzqb@heag.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中心大道22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25600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中心大道22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25600
公司网址	www.heag.com
电子信箱	hyzqb@heag.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秘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仪电气	600290	苏福马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新湖商务大厦4-10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吕瑛群、耿振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吴逊先、张宜生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1年非公开发行：自2014年12月24日起，对未使用完毕的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持续督导。 2015年非公开发行：持续督导期自2015年12月29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2016年12月31日后对未使用完毕的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持续督导。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2,178,040,361.08	1,772,393,826.23	22.89	2,059,884,98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	59,826,476.26	-48,421,630.20	不适用	60,126,191.00

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38,674.00	-100,916,860.93	不适用	59,871,17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251,050.28	-410,936,328.21	不适用	68,772,266.14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68,164,334.49	4,108,337,858.23	1.46	4,179,548,801.07
总资产	7,524,859,477.38	6,986,451,568.69	7.71	7,345,430,523.7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不适用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不适用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3	不适用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5	-1.17	不适用	3.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3	-2.44	不适用	2.9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0,888,481.46	510,948,426.82	521,357,230.26	954,846,22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7,911.88	8,840,055.64	24,722,379.74	24,806,12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2,202,640.53	-2,598,142.11	16,981,618.51	2,053,874.33

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67,884.15	-142,441,298.28	-259,744,713.71	256,524,079.2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98,695.86		-488,394.27	-2,987,204.4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81,183.94	主要系风能重点技术装备保险补贴	12,824,692.06	2,334,836.6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3,649,132.26	主要系向华仪小贷公司拆借款利息收益	15,899,541.8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500,00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	1,539,780.81		826,388.40	11,991.78

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358,700.00		1,016,1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941,926.09		23,792,874.73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8,139.60		-739,715.14	819,712.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492,170.97	主要系理财产品收益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1,955.59		-348,995.89	138,360.30
所得税影响额	-83,692.48		-787,261.02	-62,683.69
合计	42,187,802.26		52,495,230.73	255,013.23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国际电力认购远东-宏利-燕园8号私募投资基金	0	10,077,863	10,077,863	7,786
合计	0	10,077,863	10,077,863	7,786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公司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涵盖输配电、风电、环保、金融投资四个产业板块，并积极开拓国际贸易、工程总包等业务板块。具体情况如下：

1) 输配电产业：输配电产业始于 1986 年，迄今已积累了三十余年的行业经验。公司始终致力于中高压输配电设备的研发与创新，为用户提供完整的输配电解决方案，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产品覆盖 252kV 及以下的成套开关设备、配电自动化开关及终端装置等输配电产品和智能电网设备。主要客户为电网、发电、石化、冶金、轨道交通、房地产、通讯等领域的商业企业用户。

2) 风电产业：公司于 2002 年涉足风电产业，以整机制造为核心，逐步向风电场运营、运维、EPC 总包等产业链下游延伸，初步形成了风机销售、风电工程总包和风电场运营运维协同发展的格局。公司目前已量产 780kW~3MW 的风机产品，公司在巩固制造优势的同时，长期深耕风电投资产业，并积极布局风电售后服务市场，为用户提供全产业链系统解决方案。公司在致力于国内市场开拓的同时，较早地布局海外风电市场，并积累了一定的客户资源和良好口碑。

3) 环保产业：公司于 2014 年以污水处理作为切入点进入环保产业，先后与法国 VIVIRAD 公司合资、收购浙江一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力图在国内工业污水处理领域占据一席之地。业务涵盖污水综合治理、海绵城市、环保药剂、废气和噪声治理等领域。公司在设备研发、制造和销售的同时，通过工程项目总承包、投资环保领域 PPP 项目等方式，逐步向环境综合治理服务商的方向发展。由于公司切入环保行业的时间尚短，目前该板块业务占比较小。

4) 金融投资产业：公司于 2013 年主发起设立了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致力于向本地中小企业、个体工商户和“三农”提供小微金融业务；并于 2016 年出资成立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投资管理平台，实现产融结合战略，公司希望通过在金融投资领域的布局，为其他产业的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金融解决方案，协助实体经济的做大做强。

5) 国际贸易业务：公司于 2017 年初整合海外市场资源，成立华仪国际电力有限公司，依托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工程项目承接及海外投资等方式，将公司产品和技术输出到海外。目前已与全球 130 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贸易关系，获得了客户广泛的赞誉和信任。

6) 工程总包业务：公司于 2017 年出资成立华仪工程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涉及产业开展 EPC 工程总承包和业务运维业务的支持平台。目前已经取得相关施工资质，通过与大型综合设计院的合作和各承包项目的工程施工，逐步积累了丰富的施工经验。

2、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全力打造从发电到配电到售电最终到用电端的全产业链解决能力，并致力于成为绿色能源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输配电产业立足一流电力设备制造商，打造能源综合服务商，提供集工程、设备制造、服务一体的综合解决方案；风电产业提供咨询、融资、工程、运营、维护等一体化服务能力，塑造全产业链服务优势；继续培育和做大环保产业和金融投资产业；同时，积极拓展国际贸易、工程总包等业务。

公司目前主要采用“研发+制造+销售”的经营模式，并逐步向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变。输配电产业将逐步向电力设施运维、电力工程总包、输配电工程投资等领域延伸。风电产业由风机制造向风电场运营、运维以及工程总包方向拓展，继续培育和做大环保产业和金融投资产业。

采购模式：公司实行“战略+按需”集中统一的采购模式，建立了较为系统的供应商评估体系，对各类标准零部件实行统一采购，有效控制采购成本与保证采购品质；对非标准零部件由公司提供设计方案和技术规格，在国内寻找合适的配套厂家进行定制。对于大宗物资采取投标方式，在降低采购成本的同时，保障各生产计划与排产按时按质开展。

生产模式：公司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个性化定制程度较高，根据这一特点，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根据获取的订单情况来制订生产计划，在自主生产部分核心零部件的同时，外购其它配套零部件，最后在公司车间完成产品总装。

销售模式：由于公司的行业及客户特点，决定了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以参加公开招投标来获取订单的销售模式。

3、主要业务行业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分别隶属于输配电行业、风电行业和环保行业。

1) 输配电行业

输配电设备市场的需求动向取决于下游电力市场的发展。电网行业作为输配电设备下游的主要需求方，其投资规模的增加和项目建设的推广将有效的促进输配电设备需求量的增加。2012—2016年，全国电力工程投资规模不断增加，至2016年电力工程完成投资额为8855亿元，其中电网工程完成投资规模为5426亿元，占全年投资完成额的61.28%，2012—2016年电网工程投资维持了年均10%以上的增速。2017年1—11月，电网工程投资额为4662亿元。

公司的输配电业务始于1986年，历经30余年的发展，已成为国内的中高压输配电设备的主流供应商之一。随着近年来西电东送、南北互供、跨区域联网、南水北调、智能电网等重大工程的陆续开工建设，及国家对电力行业能源结构调整，在水电、风电、核电和太阳能发电等清洁能源领域的建设投资大幅度增加，输配电设备产业迎来发展机遇。同时，新型城镇化建设、轨道交通投资、大量新能源并网带来了输配电设备市场新的增长点，给输配电设备制造企业带来商机。

2) 风电行业

我国风电经历了飞速发展的10年，成为国内继火电、水电之后的第三大电源。从2003年风电特许权招标开始，我国政府始终将风电发展作为能源革命、能源结构调整的重要组成部分，加以大力支持。后续风电标杆电价的公布，海上风电电价的出台，及对风电消纳问题解决的一系列政策，都很好的推动着风电行业的健康发展。

2017年，全国风电平均利用小时数1948小时，同比增加203小时。全年弃风电量419亿千瓦时，同比减少78亿千瓦时弃风限电形势大幅好转。从2017年上半年“红六省”弃风率的改善情况来看，预计2017年除新疆和甘肃外的其余四省都有望达到最低保障收购小时数，实现2018年“解禁”。2018年四省此前推迟的已核准项目及新核准项目将有力推动行业新增装机规模的增长。弃风率改善趋势已出现。

2017年7月28日，能源局印发了《关于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实施的指导意见》，同时公布了2017-2020全国20省市风电新增建设规模方案。据方案，2017年全国新增风电装机3065万千瓦，2017-2020年全国风电累计新增规模11040万千瓦，2020年规划并网目标12600万千瓦（126GW）。以2016年底风电并网装机规模149GW计算，到2020年，全国风电并网装机规模约为275GW。

公司2002年进入风电行业，目前已批量生产高温、低温、高海拔、超低风速、抗台风等型号的1.5MW、2MW、3MW系列产品，并正与荷兰mecal公司等全球知名设计单位联合开发更大单机容量的陆上和海上风电机组。

3) 环保行业

从计划经济时代到现在，中国城市污水处理无论在数量还是质量上都得到了迅速的发展。国家政策鼓励多元投资主体共同发展城市污水处理。2014年以来，污水处理行业的PPP模式逐渐兴起，以“利益共享，风险分担，长期合作”为基础，政府和公司在污水处理设施方面的基础建设逐渐丰满。

根据我国的“十三五”规划，水处理行业将突破万亿的市场规模，市场容量巨大，投资机会众多。据统计，“十三五”期间，城镇污水的新增和提标改造市场容量高达1938亿元，城镇再生水市场容量达158亿元，农村环境治理525亿元，海绵城市建设空间达4000亿元。

2018年2月初，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随着2018年一系列环保新政的施行，污水处理行业将迎来监管常态化、市场规范化、治理深度化，农村污水治理市场将会进一步得到释放，乡村将成为了环保领域的新蓝海，为水处理企业打开更大的市场空间。

公司的环保产业是重点培育的业务增长点。2014年1月公司成立了华仪环保有限公司，重点关注农村水务和工业污水市场。同时公司积极推进产业的并购整合，2015年成功收购了浙江一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努力在国内工业污水及村镇水务市场占据一席之地。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第二小节主要经营情况中的资产及负债情况相关说明

其中：境外资产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优势：公司的输配电业务承继自华仪集团，发展历史始于 1986 年，历经 30 余年的摸索和积累，行业经验丰富，产品生产工艺成熟，自主研发能力强，核心产品产销量位居行业前列。依托于良好的创新体系，公司在新品研发上能够做到及时响应客户的不同需求、不断推陈出新。公司的风电业务在国内起步较早，产品技术起点高，近年来，公司陆续和德国艾罗迪公司、英国 GH 公司、荷兰 MECAL 公司等国际知名的风机设计机构开展合作，共同研发新产品，先后开发出 1.5MW、2MW、3MW 等机型。公司的风机产品性能指标突出，通过与国际专业设计机构的合作，公司拥有精而强的研发团队，稳固夯实和持续提升企业的技术竞争力。

2、营销优势：公司拥有一套健全、完善的营销网络，营销触角遍及全国各地。多年来，公司在电网、发电、石化、轨道交通等领域积累了一批核心客户，这些客户能够为公司的输配电、风电、环保等产业共享。

3、管理优势：公司作为民营企业，具有决策效率高、成本控制能力强等特点，公司的核心领导团队年龄结构合理，富有激情和凝聚力，具备较好的创新意识。公司建立了以“五大体系、三条防止死亡线”为核心的管理体系，独特有效的管理体系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

4、区位优势：公司所在地乐清市已形成了具有区域特色的高低压电器集聚区，拥有众多的电器元件配套企业，实行有效的社会化分工和专业化协作。公司地处这一产业集群的核心带，能够充分享受产业集群带来的便利的配套优势，有利于降低公司的制造成本。

5、产业相互促进的优势。公司的输配电、风电、环保、金融投资等产业相辅相成、互相促进，不同产业之间的销售对象重叠度高。各产业由于所处的发展阶段的不同，产业成熟度各异，产业间的资源互补性强。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7,804.0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22.89%；实现营业利润 12,775.51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82.65 万元。

1、输配电产业

为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不断完善营销体系，调整营销结构。抓住公司管理创新、信息化建设的契机，加快输配电业务整合升级进程。2017 年，公司输配电产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0,857.7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23.03%。报告期，输配电产业主要开展以下几项工作：

1) 调整营销（盈利）结构，完善营销体系。

在两网市场总量下降、订单下滑的行情下，公司成立电网团队，维护现有市场，同时加大新市场开拓力度，加大轨道交通、通讯、机场、数据中心、新能源、海外 EPC 总包商等细分市场的开拓力度。报告期内，在重点维持国南网业务的同时，中移动、中电信取得业绩突破。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整合市场资源，理顺营销渠道，优化网络建设，加强市场推广，公司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积极参与国际市场，不断加强和完善海外营销团队建设。2017 年 1 月，公司正式设立华仪国际电力有限公司，作为进军国际市场的销售、投资和管理平台。全力参与国际电力的项目和有总包资质公司合作，跟随中资企业在海外建设项目，践行走出去战略。

2) 深入推行精益生产管理。公司改善生产精益布局，通过生产工艺流程的改善，提高生产效率。报告期内，完成成套高压柜工序分解、流水线结构设计和工装设计工作；完成数控柜体装配现场布局和装配工装的采购、安装；完成箱变箱体平台的搭建；做好月度生产计划，合理安排有效的安排生产计划，通过多能工的培养，缓解订单不稳定的状况。

3) 推动新产品研发和老产品的改进。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队伍建设，推动技术进步。通过建立的输配电中心实验室、伍斌技能大师工作室，以提高自身技术装备水平、科技研发水平和技术创新能力，促使新技术尽快转化为新产品。

2、风电产业

在风电行业新增装机容量下行的背景下，公司积极响应市场需求，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向产业链的下游延伸，加大对风电场运营、运维、工程总包业务的开拓力度，不断提升公司的市场参与能力和综合竞争实力。报告期内，公司风电产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39,154.3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68.79%。

1) 加大产品研发投入及信息化建设，提升产品品质，推动风机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深挖目标市场潜力，针对性的开展和完成了多款重点产品开发和布局，面对高海拔、超低风速、大兆瓦等市场需求，推出了 2.3MW/131、3.4MW/140/150 等拳头产品，为公司进一步开拓细分需求市场奠定良好基础；公司高度重视产品信息化发展，自主研发的“蒲公英”大数据系统，实现了产品全生命周期的监控以及风机产品的预诊断系统的搭建，为更好的服务业主，提高产品品质奠定了更为扎实的信息化基础。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化与五大发电集团的合作关系，积极培育和拓展区域客户，销售业绩稳步提升。

2) 稳步推进 EPC 总包项目及公司自营风电场建设。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平鲁红石岭风电场一期 150MW 工程（EPC）总承包项目和寿阳平头镇 49.5MW 风电场 EPC 总承包项目建设，平鲁红石岭风电场一期 150MW 工程已完成全部设备安装和带电工作；寿阳平头镇 49.5MW 风电场 EPC 总承包项目已实现并网；报告期内，公司自营风电场项目鸡西平岗风电场完成上网电量 7800 万千瓦时；鸡西恒山风电场项目基础施工全部完成、部分机组已完成吊装、集电线路施工完成总量的 60%。

3) 大力拓展风电场资源。报告期内，公司签订了山西偏关项目、山东冠县项目、安徽涡阳项目、山西阳曲项目、广西防城港项目、陕西府谷项目、山西大同项目共计 1400MW 风资源开发协议，对于推动公司的风机销售和风电场自营业务将起到显著作用。

4) 全方位提升风电场运维管理水平，积极布局风电场代维业务。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开展系统、专业的培训，打造一支技术力量雄厚的运维队伍；采取有效措施，降低运维成本；加强与客户的沟通配合，提升服务质量，总结运维经验，全方位提升运维管理水平。公司运维项目风电机组 2017 年可利用率普遍提升，故障率大幅下降，降低了运维成本。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布局风电场代维业务，公司代维的山西云雾峪风电场一期项目管理及风电机组运行情况良好，得到业主好评，公司的代维业务有望得到提升。

3、环保产业

环保产业是公司着力培育的业务板块。报告期内，公司加快了在工业废水、工业废气、噪声与振动治理、地表水体修复等细分领域的布局，实现了环保工程专项设计-总承包-运营维护全流程服务，拓展了煤炭电力行业、医疗行业、纺织印染行业、电镀行业、化工行业、包装行业、机械加工行业、农村污水行业、中水回用、生态修复等领域的业务覆盖。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工业废水工程、工业废气、噪声治理、河道修复等订单。与浙江大学、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中国矿业大学、温州大学、上海交通大学、日本九州大学、西日本开发公司等高校和科研机构建立技术交流与合作，拥有合作专家逾 30 人，建有高校产学研基地，依托总部建设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由于环保产业处于培育发展阶段，报告期内累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753.0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4.66%。

4、金融投资产业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以向本地中小企业、个体工商户和“三农”等提供度身定制的金融服务为宗旨，坚持贯彻“小额、分散、高效”的经营理念，致力以多样化的产品、专业化的管理，为信誉良好的企业和个人提供优质、便捷、高效的金融服务。经过不断的产品创新、推广，公司目前已拥有一定的客户群，深受“三农”和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欢迎，先后荣获浙江省 A+级（最高评级）优秀小额贷款公司、温州市 2016 年度服务业重点企业、乐清市 2016 年度十大服务业重点企业等荣誉，赢得了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

在小额贷款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同时，公司积极拓展投资业务布局，2016 年 8 月成立了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积极探索产业与金融相结合之路，力图以资本为纽带，推动各产业的协同、快速发展。

5、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技术领先优势。

公司于 2016 年成立了华仪技术研究院，整合现有研发资源，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公司依托研究院，重点承担公司现有产业关键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同时，通过对潜在市场的预测和研究，进行前瞻性技术研究、开发和设计，为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服务。

6、加强法人治理结构，不断规范公司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7,804.0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22.89%；实现营业利润 12,775.51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82.65 万元。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752,485.95 万元，比上年末增长了 7.71%；负债总额 330,305.2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3.90%，比上年末增长了 3.44 个百分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总额为 416,816.43 万元，比上年末增长了 1.49%。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178,040,361.08	1,772,393,826.23	22.89
营业成本	1,583,892,372.21	1,332,598,191.40	18.86
销售费用	184,263,461.89	182,768,712.54	0.82
管理费用	217,619,628.10	182,309,957.68	19.37
财务费用	10,733,475.17	30,636,137.99	-6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251,050.28	-410,936,328.21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326,585.29	-755,053,306.3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17,350.61	-291,616,831.72	不适用
研发支出	77,880,798.60	56,333,636.57	38.25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公司输配电、风电产业、环保产业仍处于培育阶段，收入占比较小。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输配电	708,577,048.08	547,515,277.17	22.73	-23.03	-25.63	增加 2.7 个百分点
风电	1,391,543,292.18	1,006,639,180.72	27.66	68.79	73.98	减少 2.16 个百分点
环保	17,530,876.38	12,505,471.86	28.67	54.66	48.26	增加 3.09 个百分点
国际电力	12,628,481.20	8,475,067.77	32.89			
投资产业	492,452.83		100.00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高低压配电	708,577,048.08	547,515,277.17	22.73	-23.03	-25.63	增加 2.70 个百分点
风电机组	1,319,992,134.29	966,932,834.95	26.75	71.22	78.35	减少 2.92 个百分点
风电开发	71,551,157.89	39,706,345.77	44.51	33.75	9.05	增加 12.57 个百分点
环保	17,530,876.38	12,505,471.86	28.67	54.66	48.26	增加 3.09 个百分点
国际电力	12,628,481.20	8,475,067.77	32.89			
投资产业	492,452.83	-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销	2,115,116,463.60	1,562,014,041.59	26.15	20.42	18.05	增加 1.49 个百分点
外销	15,655,687.07	13,120,955.93	16.19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风电产业：报告期内，风电产业主要收入来源于风电机组销售，风电开发业绩主要来源于平鲁红石峁风电场一期 150MW 工程（EPC）总承包项目开发收入以及平岗风电场发电收入，风电开发占比较小。报告期内，风电项目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提升，风电销售单价有所下降，致使报告期内风电项目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降低。

输配电产业：报告期内，输配电产业进行了销售战略的调整，目标锁定一些优质客户，但因项目周期较长，匹配程度慢，致使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随着优质客户项目增加，并加上积极开展竞争性谈判签订了年度供货框架合同，真空灭弧室、变压器等主要部件成本有所下降，带动了产品毛利率水平的提升。

环保：报告期内，环保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浙江一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鉴于上年同期环保业绩较小，随着环保业务的逐步拓展，报告期业绩较上年同期实现较大提升。

国际电力：报告期内，新成立公司，主要是出口贸易。

投资产业：报告期内，新成立公司，主要是股权投资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以内销为主，外销系报告期新设华仪国际电力有限公司出口业务。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高低压配电产品	39,150.00 台套	51,100.00 台套	2,159.00 台套	-53.70	-33.29	-84.70
风电机组	206.00 台套	190.00 台套	29.00 台套	87.27	90.00	123.08
环保产品	4.00 台套	3.00 台套		33.33	-25.00	

产销量情况说明

高低压配电产品：系报告期业务下降，致使销售量及生产量较上年同期下降，由于销售市场的调整及控股子公司信阳华仪开关有限公司根据订单交付时间减少库存，致使库存量减少明显。

风电机组产品：系报告期订单量增加，致使产销量同比增加；同时未交付订单增加，致使库存量同比增加。

环保产品：环保产业业务逐步开拓中，订单量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输配电	原材料	493,448,725.86	90.13	680,784,700.95	92.47	-27.52	
	人工	17,910,088.70	3.27	23,645,642.83	3.21	-24.26	
	费用	36,156,462.61	6.60	31,768,158.50	4.32	13.81	
风电	原材料	987,895,498.69	98.13	565,162,783.77	97.68	73.79	
	人工	3,183,193.99	0.32	4,028,171.87	0.70	-20.98	
	费用	15,560,488.04	1.55	9,388,058.15	1.62	65.75	
环保	原材料	7,854,505.36	62.81	5,179,526.26	61.40	51.65	
	人工	2,247,428.50	17.97	2,558,742.13	30.33	-12.17	
	费用	2,403,538.00	19.22	696,764.70	8.26	244.96	
国际	原材料	8,475,067.77	10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高低压配电产品	原材料	493,448,725.86	90.13	680,784,700.95	92.47	-27.52	
	人工	17,910,088.70	3.27	23,645,642.83	3.21	-24.26	
	费用	36,156,462.61	6.60	31,768,158.50	4.32	13.81	
风电机组	原材料	959,915,334.42	98.69	528,752,982.33	97.53	80.47	
	人工	3,183,193.99	0.33	4,028,171.87	0.74	-20.98	
	费用	3,834,306.54	0.99	9,388,058.15	1.73	1.91	
风电开发	原材料	27,980,164.27	82.36	36,409,801.44	100.00	-23.15	
	人工	-	-	-	-		
	费用	11,726,181.50	17.64	-	-		
环保	原材料	7,854,505.36	62.81	5,179,526.26	61.40	51.65	
	人工	2,247,428.50	17.97	2,558,742.13	30.33	-12.17	
	费用	2,403,538.00	19.22	696,764.70	8.26	244.96	
国际	原材料	8,475,067.77	10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输配电：主要系报告期业务下降，相应的原材料、人工费用下降，因对车间重新进行了规划和整改，致使费用有所上升。

风电产业：主要系报告期风电业务上升，相应的原材料、费用上升，同时优化人员配置，人工支出有所下降。

环保产业：报告期内，随着环保业务的逐步拓展，业务量增加致使相应原材料、费用成本增长较大。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8,653.0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5.5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5,792.6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2.6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报告期(元)	上年同期(元)	同比变动
销售费用	184,263,461.89	182,768,712.54	0.82%
管理费用	217,619,628.10	182,309,957.68	19.37%
财务费用	10,733,475.17	30,636,137.99	-64.96%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主要系本期委托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77,880,798.6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77,880,798.6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57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1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3.2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主要以 3.XMW 系列化机组为重点,同时应对市场的细分化需求,不断完善 2.XMW 系列化,开发适用于超低风速区域、高海拔区域的 2.XMW 系列化机组,为提升机组发电效益,开展前馈控制、双 PI 控制以及 OLM 载荷在线检测、独立变桨等前沿技术及产品研发;及输配电设备的智能化、一二次融合、小型化、高可靠性、免/少维护、绿色环保等方面进行技术研究和产品研发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得专利授权 38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完成了 2.3/131MW 低风速机组产品研发,启动 3.4MW 系列化机组研发,预计在 2018 年底完成样机下线及试运行;完成了 KYH550-12 户内高压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KGH500-12 户内高压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等小型化开关设备及配套断路器等关键元件的研发,完成了 YB□-40.5 智能光伏预装式变电站研发,以及对多个原采用 SF6 绝缘的产品换代升级成干燥空气绝缘产品。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7 年度 (元)	上年同期 (元)	同比变动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194,048.66	-410,936,328.21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383,586.91	-755,053,306.3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17,350.61	-291,616,831.72	不适用

变动原因: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主要系支付银行票据保证金减少所致;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主要系本期委托贷款收回增加所致;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主要系本期偿还贷款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非主营业务主要包括财务资助、营业外收入。

1、报告期内,为支持公司主发起设立的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向其提供财务资助累计产生利息收入 1,364.91 万元。经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展期一年。该业务不具有长期可持续性。

2、2016 年，公司向乐清市光大金属有限公司、致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提供人民币 1 亿元、1.5 亿元的委托贷款，报告期内累计实现投资收益 294.19 万元。向乐清市光大金属有限公司提供的人民币 1 亿元委托贷款本息已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按期收回，向致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人民币 1.5 亿元的委托贷款本息已分别于 2017 年 2 月 3 日、3 月 7 日按期收回。该业务不具有长期可持续性。

3、报告期内，实现营业外收入 978.12 万元，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本期政府补贴增加，与资产相关的专项补贴于报告内确认收益所致。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758,973,959.55	10.09	1,535,130,366.18	21.97	-50.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77,863.00	0.13			100	
应收票据	743,416,488.12	9.88	239,492,345.67	3.43	210.41	
预付款项	89,365,563.56	1.19	53,050,838.78	0.76	68.45	
应收利息	553,005.83	0.01	1,290,938.58	0.02	-57.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1,850,000.00	5.47	34,400,000.00	0.49	1,097.24	
投资性房地产	39,755,039.90	0.53	61,509,736.28	0.88	-35.37	
固定资产	1,105,331,201.19	14.69	684,496,030.82	9.80	61.48	
在建工程	165,055,052.04	2.19	338,484,908.96	4.84	-51.24	
长期待摊费用	17,024,702.54	0.23	10,819,817.30	0.15	57.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288,039.67	0.48	64,812,205.49	0.93	-44.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60,382.77	0.06	19,370,848.93	0.28	-75.94	
应付票据	531,025,703.04	7.06	822,446,022.23	11.77	-35.43	
应付账款	1,532,373,519.51	20.36	963,548,212.33	13.79	59.03	
预收款项	28,906,656.64	0.38	17,001,744.16	0.24	70.02	
应付职工薪酬	17,179,195.31	0.23	9,269,596.29	0.13	85.33	
应交税费	51,778,712.24	0.69	30,290,445.65	0.43	70.94	
其他应付款	57,669,435.52	0.77	144,811,738.21	2.07	-60.18	
长期借款	32,000,000.00	0.43	64,000,000.00	0.92	-50.00	
长期应付款	151,915,880.45	2.02			100	
递延收益	108,666,254.42	1.44	19,412,594.46	0.28	459.77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主要系本期对外投资和经营投入增加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系本期华仪国际购买基金所致;
应收票据:主要系本期风电规模增加且回款中应收票据占比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主要系本期风电项目量增加,业务模式特点导致项目前期投入较大所致;
应收利息:主要系本期减少委托贷款、财务资助减少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系报告期全资子公司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购萨驰华辰机械(苏州)有限公司、浙江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股权;
投资性房地产:主要系本期子公司部分房产不再出租;
固定资产:主要系本期风电项目转固增加所致、子公司部分房产不再出租;
在建工程:主要系本期风电项目转固定资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本期厂区改造完成转入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本期坏账准备相应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上海风能预付技术费用款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应付票据:主要系本期开具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购买原材料等其他经营活动增多所致;
预收款项:主要系本期业务量增加,相应合同预收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主要系本期业绩提升,相应增加年终奖所致;
应交税费: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多对应应交税费增加;
其他应付款:主要系本期返还上年暂收款所致;
长期借款:主要系本期贷款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主要系本期售后回租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主要系本期售后回租增加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受限资产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为满足参股公司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的融资需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43%股权质押给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因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连年亏损,按照权益法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后账面价值为零。

2、截至报告期末,因经营需要开具承兑汇票及保函,共10,975.80万元货币资金作为票据承兑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受限;应收票据质押6,020万元受限。

除上述资产受限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资产抵押、质押、被查封、冻结、必须具备一定条件才能变现、无法变现、无法用于抵偿债务的情况和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和安排,亦不存在以及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要，公司对外股权投资累计发生额 79,67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1.96%。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额主要是投资设立华仪国际电力有限公司、华仪工程有限公司、七台河华时风电有限公司、七台河华仪能源有限公司、永城华时风电有限公司、西峡县华时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高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冠县华时风电有限公司、防城港华时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涡阳县华仪新能源有限公司、涡阳县华时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同华裕捷新能源有限公司、阳曲县华时风电有限公司、浙江华仪数控科技有限公司；收购萨驰华辰机械（苏州）有限公司 1.1429%的股权并增资、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7%的股权；公司对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陆续到位等。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2016 年 3 月 18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投资设立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 亿元，由本公司 100%控股。该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出资 37,275 万元，累计出资 40,185 万元。

2、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与乐清莫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华仪国际电力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100 万元，本公司持有 70%股权，乐清莫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30%股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5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已实际出资 2,000 万元。

3、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投资设立华仪工程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由本公司 100%控股。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已实际出资 250 万元。

4、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设立七台河华时风电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5、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仪风能有限公司全资设立七台河华仪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6、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设立永城华时风电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7、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设立西峡县华时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8、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自然人高挺、王保华共同投资设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高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7,500 万元，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40%，自然人高挺持股 50%，自然人王保华持股 10%。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全部出资。

9、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受让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慧嘉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萨驰华辰机械（苏州）有限公司 1.1429%的股权，本次转让价格为 4,000 万元。同时，全资子公司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6,000 万元向萨驰公司增资。本次股权受让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全部出资。

10、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设立冠县华时风电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11、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设立防城港华时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12、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设立涡阳县华仪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13、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设立涡阳县华时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14、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设立大同华裕捷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15、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设立阳曲县华时风电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16、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仪输配电设备有限公司全资设立浙江华仪数控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完成工商登记。同时，全资子公司浙江华仪数控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向数控公司增资。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17、经公司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并报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购增资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7% 的股权，本次认购增资金额为 5,145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全部出资。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2011 年 1 月 26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7,235,772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2.30 元，共计募集资金 95,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90,790.6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647.57 万元投入募投项目建设。

2、201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33,019,853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9.57 元，共计募集资金 223,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215,514.7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0,553.90 万元，其中募投项目建设投入 14,405.52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16,148.38 万元。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总经办审议，公司控股子公司国际电力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认购远东-宏利-燕园 8 号私募投资基金份额，取得收益 7,786 元，对当期利润影响 7,786 元。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参股控股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是否对归属于 公司净利润影 响达 10%以上
1	华仪风能有限公司	116,000	100	是

2	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8,600	100	否
3	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0,000	100	否
4	上海华仪风能电气有限公司	51,080	100	是
5	黑龙江梨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9,700	100	是
6	鸡西新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2,300	100	否
7	华仪环保有限公司	10,000	100	否
8	华仪风能（通榆）有限公司	5,000	100	是
9	浙江巍巍华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	51	否
10	上海华仪配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3,000	56	否
11	信阳华仪开关有限公司	5,500	51	是
12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40	是
13	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100	否
14	华仪国际电力有限公司	5100	70	否

(1) 华仪风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风力发电机组生产、销售；风电场开发、建设。2017 年末资产总额 4,094,524,420.11 元，净资产 1,482,725,395.98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77,649,978.63 元，实现营业利润 159,063,547.52 元，净利润 133,952,882.38 元。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267.91%，主要系报告期内风电整机收入增加。

(2) 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户外真空断路器、隔离开关、环网柜等产品，2017 年末资产总额 668,272,439.44 元，净资产 324,199,878.48 元，2017 年实现净利润 2,016,052.58 元。

(3) 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间接控股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风电场勘察设计、工程建设咨询及服务。2017 年末资产总额 974,428,145.5 元，净资产 923,169,220.78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34,884,104.51 元，实现营业利润-4,295,102.56 元，净利润-3,810,994.81 元。报告期末净资产较上年同期下降 0.41%；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143.67%。主要系原项目已完工，新项目未开工。

(4) 上海华仪风能电气有限公司为华仪风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风力发电系统、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2017 年末资产总额 438,731,069.69 元，净资产 412,323,246.56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286,039.18 元，实现营业利润-28,976,950.98 元，净利润-28,908,227.04 元。报告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213.54%，主要系报告期其他应收款、存货坏账计提增加所致。

(5) 黑龙江梨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风电场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风力发电。2017 年末资产总额 439,682,844.46 元，净资产 420,271,643.05 元，2017 年实现净利润 22,840,382.17 元。报告期末净资产较上年同期增长 5.75%；

(6) 鸡西新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间接控股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风电场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风力发电。2017 年末资产总额 351,497,209.59 元，净资产 322,790,497.11 元，2017 年实现净利润-607,873.94 元。报告期末净资产较上年同期下降 0.19%；

(7) 华仪环保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污水处理、污染土壤生态修复、大气环境治理生态工程领域的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股权投资、投资项目咨询服务。2017 年末资产总额 54,423,328.43 元，净资产 54,022,442.65 元，2017 年实现净利润-1,466,591.87 元。

(8) 华仪风能（通榆）有限公司为华仪风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风力发电机组生产、销售；风电场开发、建设。2017 年末资产总额 103,812,370.97 元，净资产 37,945,170.65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实现营业利润-8,876,304.16 元，净利润-8,894,648.55 元。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9.47%。

(9) 浙江巍巍华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华仪环保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电子束处理技术的应用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服务；工程运营；技术咨询。2017 年末资产总额 19,765,931.48 元，净资产 19,765,745.48 元，2017 年实现净利润-176,895.85 元。

(10) 上海华仪配电自动化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输配电控制及终端设备、配电自动化系统软硬件、节能设备、计算机软硬件产品

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2017 年末资产总额 19,583,540.79 元，净资产 5,328,100.04 元，2017 年实现净利润-3,146,238.72 元。

(11) 信阳华仪开关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户内外真空断路器、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等产品，2017 年末资产总额 174,489,979.82 元，净资产 78,342,023.90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3,462,055.66 元，实现营业利润 15,107,152.90 元，净利润 11,618,508.49 元。

(12)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参股子公司，主营小额贷款业务，2017 年末资产总额 444,268,292.08 元，净资产 227,356,180.90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25,668,537.15 元，实现营业利润 18,697,537.13 元，净利润 12,890,878.96 元。

(13) 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投资咨询、实业投资、股权投资等 2017 年资产总额 502,218,882.20 元，净资产 401,950,595.80 元，2017 年实现净利润 129,572.59 元。

(14) 华仪国际电力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为售电业务、发电机及发电机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对实业投资；电力工程总承包等产品，2017 年末资产总额 32,850,769.41 元，净资产 19,219,380.49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22,864,436.75 元，实现营业利润-800,422.47 元，净利润-780,619.51 元。报告期内新办企业，以海外市场为主，亏损主要是前期办理销往海外产品许可证费用与各大展会费用所致。

上述财务指标均为参控股子公司的 2017 年度母公司数据。

2、本年度取得和处置的子公司情况

(1)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与乐清莫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华仪国际电力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100 万元，本公司持有 70% 股权，乐清莫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30% 股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5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已实际出资 2,000 万元，鉴于该公司净资产及利润占比较小，对公司 2017 年业绩无重大影响。

(2)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投资设立华仪工程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由本公司 100% 控股。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已实际出资 250 万元，鉴于该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占比较小对公司 2017 年业绩无重大影响。

(3)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设立七台河华时风电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对公司 2017 年业绩无影响。

(4)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仪风能有限公司全资设立七台河华仪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对公司 2017 年业绩无影响。

(5)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设立永城华时风电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对公司 2017 年业绩无影响。

(6)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设立西峡县华时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对公司 2017 年业绩无影响。

(7)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自然人高挺、王保华共同投资设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高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7,500 万元，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40%，自然人高挺持股 50%，自然人王保华持股 10%。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全部出资，对公司 2017 年业绩无重大影响。

(8)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受让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慧嘉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萨驰华辰机械（苏州）有限公司 1.1429% 的股权，本次转让价格为 4,000 万元。同时，全资子公司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6,000 万元向萨驰公司增资。本次股权受让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全部出资。

(9)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设立冠县华时风电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对公司 2017 年业绩无影响。

(10)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设立防城港华时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对公司 2017 年业绩无影响。

(11)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设立涡阳县华仪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对公司 2017 年业绩无影响。

(12)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设立涡阳县华时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对公司 2017 年业绩无影响。

(13)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设立大同华裕捷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对公司 2017 年业绩无影响。

(14)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设立阳曲县华时风电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对公司 2017 年业绩无影响。

(15)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华仪输配电设备有限公司全资设立浙江华仪数控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完成工商登记。同时，全资子公司浙江华仪数控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向数控公司增资。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对公司 2017 年业绩无影响。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做强做大输配电和风电两大主业，开拓和培育环保与金融投资产业，现将四个产业板块所处的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分析如下：

1、输配电产业

未来几年，中国智能电网将进入全面建设阶段，一次设备与二次设备联系更加紧密，同时，输配电行业将出现从单机向组合、成套设备供应升级态势，未来 EPC 的需求也将大幅增加。当前我国经济仍在进行结构性调整，预计未来几年电网投资规模难以恢复到较快增长水平，而转型升级无疑将是输配电设备企业寻找新一轮市场增长点的必经之路。

(1) 产品稳定性

针对风能、太阳能等新能源和智能电网的相关技术是下一阶段输配电设备行业技术的重要发展方向。因此，公司将提高输配电各环节的产品工作效率和稳定性，自主研发并掌握核心技术的产品，借此引导市场需求和抢占市场份额，并将引用优秀的质量控制及检测手段和科学的生产管理流程，进而使公司赢得市场竞争。

(2) 智能化、小型化和环保型

随着全球环保意识的增强和我国目前着重发展低碳经济的改革思路，公司将顺应输配电设备产品的市场需求和新产品开发方向，将输配电产品继续向智能化、小型化和环保型方向发展。

(3) 全面配电系统解决方案

为终端用户提供全面配电系统解决方案的服务是近年来的新兴市场，并有广阔的发展远景。公司将重点建设成为具有一定技术资质的系统集成供应商，利用较高的技术能力和专业的设备资

源为国内外用户提供高技术附加值的产品，如此除能够获得更高的盈利空间外，还有助于企业提高品牌形象，进一步开拓成套设备及元器件等产品的市场。

2、风电产业

针对连续两年的装机下滑，业内预测风电装机量已到达谷底，2018 年风电装机量将呈现触底反弹。尤其是 2018 年红色预警地区中部分省份或将逐步解禁，传统风电装机地区也有望释放需求增量。基于海上风电和分散式风电的良好发展预期，国内机构预测 2018-2020 年风电行业新增装机将超过 40GW。期间，行业上下游会或出现更多的企业合并现象，风电整机商也将迎新一轮深度整合，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升。

(1) 弃风限电改善，运营数据向好

根据国家能源局行业统计数据，2017 年，全国新增并网风电装机 1503 万千瓦，累计并网装机容量达到 1.64 亿千瓦，占全部发电装机容量的 9.2%。风电年发电量 3057 亿千瓦时，占全部发电量的 4.8%，比重比 2016 年提高 0.7 个百分点。2017 年，全国风电平均利用小时数 1948 小时，同比增加 203 小时。全年弃风电量 419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78 亿千瓦时。在政策和市场双重推动下，弃风限电形势大幅好转，风电行业整体复苏。

(2) 高塔筒、长叶片是行业主流趋势

从风电行业制造端来看，高塔筒、长叶片是风机未来发展的趋势。高塔筒带来的优势在于在近地层中，风速随高度有显著变化，高度越高，风速越大。长叶片带来的风轮直径增加可以让同样功率的机组拥有更大的扫风面积。随着叶片长度和扫风面积的增加，切入风速和额定风速都明显下降，带来的效果是风机能够在更低的风速下启动以及更早的达到额定功率。

(3) 分散式风电、海上风电为两大投资风口

中国风电产业已告别“野蛮生长”阶段，亟须提升发展质量和优化布局，发展分散式风电、海上风电是提高风能利用率、推动产业发展的必然需要。随着三北地区风电发展的放缓，未来，华北南部、华中、华东、西南区域，尤其是低风速、沿海区域正在成为风电发展的新支点，也将成为 2018 年以后支撑我国风电装机规模扩大的重要支撑。

根据国家能源局 2017 年 5 月发布的《关于加快推进分散式接入风电项目建设有关要求的通知》，明确支持分散式风电发展，且分散式风电项目不受年度指导规模限制。同时依托中国低风速风电技术的进步和运维创新，低风速风电开发效益显著提高，年平均风速 5 米/秒左右的风电场年利用小时数可以突破 2000 小时。

另外，我国海上风电装机量已超过 200 万千瓦。《风电发展“十三五”规划》明确提出，到 2020 年，全国海上风电开工建设规模达到 1000 万千瓦，力争累计并网容量达到 500 万千瓦以上。相关专家指出，随着海上电价政策的明确，建设成本的持续优化以及配套产业的日渐成熟，我国海上风电在“十三五”期间迎来加速发展期。

3、环保产业

2018 年 2 月初，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随着 2018 年一系列环保新政的施行，污水处理行业将迎来监管常态化、市场规范化、治理深度化，农村污水治理市场将会进一步得到释放，乡村将成为了环保领域的新蓝海，为水处理企业打开更大的市场空间。

公司环保产业将继续依托浙江一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研发能力、工程经验，在污水处理行业加大业务耕作，在深化目前工业污水业务的同时，将农村污水市场 PPP 项目作为开拓的重点领域。同时将继续加大人才引进，加强内部资源整合，在大型水电一体化项目中寻求突破，力争将其打造成为公司新一轮发展的驱动力。

4、金融投资产业

2018 年的经济形势将经历一年的筑底期和调整期，以开启新周期起点。中国经济政策组合正逐步转向“货币中性+财政整顿+监管加强+改革推进”。在此形势下，金融行业格局将会重写：影子通道业务全面收缩，资产泡沫将被逐渐挤掉，促使金融回归服务实体本源。因此，金融投资行业需服务实体、加强主动管理能力才有未来。

公司金融投资产业将以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平台，继续稳步推进小额贷金融业务，同时重点发展财务投资板块，根据资金性质及风险偏好，谨慎开展各项业务，在积累的基础上实现滚动投资，逐步扩大投资规模。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围绕“以新能源发电、输配电、用电”为主线，以“开拓新能源，创造新生活”为使命，全力推行管理规范化、产业规模化、产品高端化，做大做强风电产业，做精做强输配电产业，加快培育环保产业，积极布局金融投资产业，实现企业的多元化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2017 年经营计划进展

公司在 2016 年年报中披露 2017 年度的经营计划为：2017 年公司力争实现营业收入 25 亿元，受输配电产业市场竞争加剧、环保产业未能实现业绩突破等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78 亿元，完成全年经营计划的 87.12%。

2、2018 年度主要经营目标

2018 年公司力争实现营业收入 27 亿元，收入来源主要为输配电及风电产业。

上述预计不构成对本公司的盈利预测，其实现具有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2018 年度公司的工作重点

(1) 输配电产业：积极拓展国内高端市场、一带一路海外市场。在巩固两网市场的基础上，继续加大拓展地铁、新能源、通讯、石油石化及海外 EPC 总包工程等市场的力度；向工程服务延伸，向代维、维护、带电作业等业务领域延伸。强化技术团队建设，尤其是技术领头人建设；聚焦现有华仪优势产品升级，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和扩大销售规模；以市场为导向和在细分领域数一数二为目标，开发新产品，加快研发进程和产品结构优化；进行生产升级，建立不同产品的专业工厂。进行商业模式升级，向工程服务、代维服务拓展，提供交钥匙工程。

(2) 风电产业：继续强化营销团队建设构建高素质市场开拓团队，积极进行市场拓展。深化“资源换市场策略”，积极开发风资源；加快推进 3.XMW 系列机型的研发进程。加强运维队伍整体素质提升，完善项目运维全周期管理，积极布局风电场代维项目。积极采用融资租赁、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等模式，继续做大风电工程总包业务。

(3) 环保产业：加大重点行业（煤炭、化工）的产品开发力度；加大 VOCs 治理、噪声治理领域的拓展力度；继续攻关 PPP 项目，尤其是工业园区废水处理厂的建设业绩，与金融及其它有资金实力的企业展开合作。

(4) 金融产业：继续稳步发展小额贷款公司的小微贷业务，以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平台，打造服务其他主业的技术升级平台、并购整合平台和财务融资平台，通过三个平台的运作，助推公司的转型升级。

(5) 继续加强内部控制，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控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提高企业的科学决策水平，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财务管理透明度。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政策的风险

公司输配电产业和风电产业的生产经营和电力行业的发展状况、发展趋势息息相关。电力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电力行业的发展易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发展及基本建设等因素影响，若经济发展速度放缓，则将对电力市场供求格局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电力行业及公司的发展；若国家支持电力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发生变化或调整，也将影响公司的经济效益。公司内部组建了技术研究院和企业管理部，针对国家能源政策、电力行业及相关行业产业发展政策进行跟踪研究和预测，紧跟行业技术标准及产业政策发展动态，为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技术研发提供及时、准确的政策信息；同时，公司根据市场变化趋势及特点，及时调整内部市场营销策略，确保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

2、原材料价格及供应风险

目前公司输配电产品和风电产品的零部件大都采取外购的模式，高压开关零部件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黑色及有色金属材料、六氟化硫气体、化工材料、绝缘材料、电瓷和电器配件等，风电产品零部件的生产需要消耗大量的钢铁、铜、镍、铬等有色金属以及树脂、玻璃纤维等复合材料，而上述原材料价格受国际国内供求关系的影响波动较大。尽管公司地处电器设备产业集群效应十分明显的温州地区，在电力设备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配套上有天然的信息优势和成本优势，但由于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将直接影响到零部件的成本，在原材料价格呈现较大波动的情况下，仍可能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

3、零部件的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目前输配电设备及风电设备的零部件等核心部件均外购。采购过程中，对各标准零部件采取统一采购，通过外协配套方式解决；对非标准零部件由公司提供设计方案和技术参数，在产业集群区内寻找合适的配套厂家，向其定制采购。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较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供应链，采取多种措施保证产品质量。但是，由于公司产品的零配件种类较多，供应商分布在全国各地，给公司的质量控制工作带来了较大的难度，也使公司存在一定的零部件质量控制风险。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输配电产品和风力发电机组产品具备一定的技术门槛，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产品创新、持续发展起着关键的作用，对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具有重要的意义。公司严格按照产品开发流程，坚持团队互动的产品开发方式，并且严格执行技术保密制度，防止核心技术外泄。此外，公司一贯采取感情凝聚人、待遇激励人、事业吸引人等一系列的办法，多年来确保了骨干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作为上市公司，公司采取员工持股计划等更有效的激励措施，进一步确保骨干技术人员的稳定和成长。但这些措施并不能保证完全避免技术人员的流失。如果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尤其是风力发电设备制造领域的核心技术人员发生较大规模的流失，将导致部分产品技术外泄，甚至出现产品被仿制的风险，这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较大的负面影响，增加公司实现发展战略的难度。

5、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或无法收回的风险。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24.61亿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为45.48%，虽然欠款单位大部分是规模较大、信誉较好、实力雄厚的大型公司，而且公司已严格按照会计政策充分计提坏账准备，但也存在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对此，一方面公司加强售前客户信誉评估和筛选工作，另一方面加强售后应收款项的催收工作。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及时修订了《公司章程》中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一步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形式、期间间隔、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现金分红最低比例等条款，该利润分配政策的修订已经2014年3月27日、2014年5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25次会议和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2016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17年5月16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鉴于2016年度公司母公司及合并报表的净利润均为亏损，未达到《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公司2016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符合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年	0	0.20	0	15,198,070.22	59,826,476.26	25.40
2016年	0	0	0	0	-48,421,630.20	0.00
2015年	0	0.30	0	22,797,105.33	60,126,191.00	37.92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其	华仪	承诺在资产置换时预先向公司支付人	承诺出具日：2006年	是	是			

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陈道荣	民币 6,000 万元的土地补偿净收益, 如果未来土地补偿净额超过 6,000 万元,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将在审计机构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后的 10 日内, 以现金补足差额; 如土地补偿净额小于 6,000 万元, 则公司无需向华仪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差额。	11 月 24 日, 承诺期限: 预先支付人民币 6,000 万元的土地补偿净收益的承诺期限为资产置换交割日; 未来土地补偿款差额补足的承诺期限为审计机构出具该地块专项审计报告后的 10 日内。				
	解决同业竞争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陈道荣	在华仪集团与上市公司资产置换完成后, 承诺人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存续期间, 承诺人不进行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的业务, 不开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有利益冲突的经营活动;	承诺出具日: 2006 年 7 月 23 日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陈道荣	承诺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 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我公司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 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我方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 在任何情况下, 不要求公司向对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 严格遵循市场原则, 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 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 应以双方协议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 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 避免损害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	承诺出具日: 2006 年 7 月 23 日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	是	是		
	其他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陈道荣	承诺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与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	承诺出具日: 2006 年 7 月 23 日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承诺出具日: 2014 年 12 月 5 日承诺履行期限为: 自 2015 年 12 月 29 日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其他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生效的《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的规定履行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中的各项义务与职责。	承诺出具日: 2014 年 12 月 5 日承诺期限: 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结束。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 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 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本公司编制 2017 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支出 103,173.62 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103,173.62。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5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7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 日、2015 年 5 月 5 日分别发布了《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披露了公司就原项目经理黄晟非法截留货款事件中所涉及的对相关客户江苏海力化工有限公司等共 6 家单位存在的过错及非法减免公司货款等事项提起了诉讼。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2016 年 4 月 16 日、2016 年 6 月 29 日、2016 年 8 月 24 日、2016 年 11 月 2 日、2016 年 12 月 27 日、2017 年 5 月 24 日、2017 年 6 月 7 日披露了上述案件的进展情况。截至目前部分案件尚未执行完毕。	公告编号:临 2015-032、临 2015-033 号、临 2015-046 号、临 2016-040 号、临 2016-054 号、临 2016-072 号、临 2016-092 号、临 2016-110、临 2017-057、临 2017-063 披露网站:www.sse.com.cn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发布了《累计涉及诉讼(仲裁)公告》,披露了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与广西百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等 13 家单位的诉讼事项。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2016 年 12 月 15 日披露了上述案件的进展情况。截至目前,尚有部分诉讼案件未执行完毕。	公告编号:临 2016-085、临 2016-098、临 2016-105,披露网站:www.sse.com.cn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发布了《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披露了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与威顿水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等 7 家单位的诉讼事项,分别于 2017 年 2 月 18 日、2017 年 3 月 25 日披露了上述案件的进展情况。截至目前,尚有部分诉讼案件未执行完毕。	公告编号:临 2017-004、临 2017-013、临 2017-022 披露网站:www.sse.com.cn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涉及仲裁的公告》,披露了公司与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的买卖	公告编号:临 2017-058,临 2017-108 披露网站:

合同纠纷仲裁。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披露了上诉案件的进展情况，截至目前公司按期已收到进度款 200 万元，剩余款项付款期限尚未到期。	www.sse.com.cn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发布了《累计涉及诉讼的公告》，披露了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与北京京仪椿树整流器有限责任公司、中建二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等 8 家单位的诉讼事项。截至目前，部分案件尚未执行完毕。	公告编号：临 2017-068，披露网站：www.sse.com.cn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5 月 27 日，公司及高级管理人员李维龙先生、张传晕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临 2017-025 号公告。

2018 年 1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书《关于对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纪律处分的决定》【2018】3 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高度重视《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所提出的上述问题，将严格按照浙江证监局的要求，督促相关人员认真吸取教训，进一步加强法律法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切实履行好勤勉尽责义务；同时全面梳理相关情况，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的落实，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诚信状况良好。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12 月 5 日和 2014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 5 次会议和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的议案》，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9,486,145 股，认购价格为 9.57 元/股，相关股份已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公告编号：临 2015-080、临 2015-093、临 2015-100 披露网站：www.sse.com.cn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 2017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24 次会议及 2017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2017 年 5 月 1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 2017-035 号、临 2017-053 号公告。2017 年度，公司预计与各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32,612.48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总额为 4,208.53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及 2016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为支持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业务发展，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财务资助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期限为不超过一年，利息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0%计息，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9 日、2016 年 1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所网站的临 2016-004 号、临 2016-019 号公告。

为继续支持华仪小贷公司的发展，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22 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对上述财务资助展期一年。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 月 1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所网站的临 2016-116 号、临 2017-002 号公告。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6 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继续向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2.2 亿元，期限为不超过一年，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2018 年 1 月 1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所网站的临 2017-120 号、临 2018-005 号公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向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 2.1 亿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洞头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681,784.27	8,569.00	690,353.27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50,000,000	60,000,000	210,000,000			
华仪电器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9,927.00	-88,230.6	1,696.40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3,723,740.54	-1,521,866.3	2,201,874.21
乐清市华仪广告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990.00		6,990.00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700,342.49		1,700,342.49
浙江华仪进出口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0,000.00		80,000.00
合计		150,681,784.27	60,008,569	210,690,353.27	8,601,000.03	-1,610,096.9	6,990,903.1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为支持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发展向其提供财务资助 2.1 亿元及由于正常经营需要所发生的债权债务往来。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债权债务总额占公司期末总资产比重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的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 2 次会议及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公司为控股股东华仪集团有限公司的银行贷款等融资方式提供担保，担保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6 次会议和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为控股股东华仪集团新增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为其提供的最高额担保金额为 4 亿元。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344.00	2015-12-14	2015-12-14	2018-12-13	股权质押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华时能源科技集团	控股子公	浙江上电	322.50	2017-5-16	2017-5-16	2019-12-13	股权质押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有限公司	司	天台 山风电 有限公司											
华仪 能源 科技 集团 有限 公司	控 股 子 公 司	浙 江 上 电 天 台 山 风 电 有 限 公 司	516.00	2017-5-24	2017-5-16	2019-12-8	股 权 质 押 担 保	否	否	0	否	否	
华仪 电 气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公 司 本 部	华 仪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10,000	2017-8-11	2017-8-11	2018-8-11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否	否	0	否	是	控 股 股 东
华仪 电 气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公 司 本 部	华 仪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10,000	2017-12-22	2017-12-22	2018-6-22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否	否	0	否	是	控 股 股 东
华仪 电 气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公 司 本 部	华 仪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10,000	2017-12-20	2017-12-20	2018-12-20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否	否	0	否	是	控 股 股 东
华仪 电 气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公 司 本 部	华 仪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8,000	2017-12-11	2017-12-11	2018-12-11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否	否	0	否	是	控 股 股 东
华仪 电 气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公 司 本 部	华 仪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2,000	2017-12-29	2017-12-29	2018-12-29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否	否	0	否	是	控 股 股 东

	限 公 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0,838.5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1,182.5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9,189.6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6,318.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7,500.5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3.3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4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182.5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41,182.5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最高额为146,690.18万元（其中：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控股和全资子公司担保>累计为人民币41,182.50万元；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担保累计为人民币105,507.68万元），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97,500.50万元，（其中：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控股和全资子公司担保>累计为人民币41,182.50万元；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担保累计为人民币56,318.00万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资金	26,700	26,500	0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8,0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23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21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募投项目的情况下，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24次、第六届监事会第22次会议及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或金融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1) 2016年1月20日,经公司总经办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董事长批准,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乐清市光大金属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公司通过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向乐清市光大金属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1亿元的委托贷款,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2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8号)。该笔委托贷款本息已于2017年1月19日按期收回,

2) 2016年2月2日,经公司六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通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向致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的委托贷款,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2月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0号),公司分两批次向其累计发放委托贷款1.5亿元,其中:2016年2月3日向其发放委托贷款5,000万元;2016年3月8日向其发放委托贷款1亿元;上述两笔委托贷款期限均为一年。该委托贷款本息已分别于2017年2月3日、3月7日按期收回。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继续坚持业务发展与履行社会责任并重，坚持为利益相关方创造价值为己任，坚持以人为本；积极加快企业转型升级，促进行业全产业链共同成长，重视公益事业与员工发展，倡导节能环保理念；在推进“两大战略，三大突破”的过程中，时刻不忘肩负的社会使命，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努力实现公司发展与社会、环境的和谐与统一。

1、工作环境及员工关怀

员工是企业宝贵的财富，企业的生存和发展离不开员工。公司坚持“共创、共享、共赢”的企业理念，努力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创造平等竞争的平台，为员工事业发展和身心健康创造良好条件。

(1) 工作环境

公司严格执行《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人力资源制度和流程，完善职工代表大会和沟通机制，让员工积极参与公司经营生产，了解公司战略和经营目标，保障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等合法权益，促进劳资关系的和谐稳定。

2017 年公司进行薪酬、绩效改革，将员工责任、能力和业绩作为员工价值的主要评价标准，结合行业、工种，重新构建了更加富有竞争力的薪酬管理体系，以价值创造为激励导向，对绩效体系进行了优化，使之更加趋于合理、有效；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工作潜能。

(2) 健康与安全

公司秉承“安全第一”的原则，高度重视员工职业健康与安全，不断加强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的管理，2017 年顺利通过“二级安全生产标准化”审核；全年无重大工伤事故，轻微伤两起。加强职业健康和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员工自我保护意识和风险意识；加强工作中的监督检查，针对不合格项及时纠正、处置，确保能有一个安全舒适的大环境，有效杜绝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和职业病的发生。

(3) 发展及培训

公司注重员工职业生涯规划和发展，积极为员工职业发展和身心健康创造良好条件，根据行业发展和员工发展需求，完善培训体系，新建设 2 个员工岗位技能实践培训基地。已建立新员工培训系统、干部管理培训系统，先后组织“售后服务培训班”、“启航班”、“班组长管理技能班”、“英语班”等系列班组课程，与乔德合作设立华仪培训学院外训部。推动各级人员参加学历晋升和进修，推进高潜人才培养，2017 年培训投入逾百万元，员工累计参加培训 5652 人次，累计培训 812.5 课时。

为深入体现“共创、共享、共赢”的理念，公司 2017 年积极探索员工股权激励、年度经营目标任务完成激励、合伙人机制、员工承包制等模式。

(4) 工会助力

工会积极开展《工资集体协商》工作，广泛听取职工意见，认真开展劳资协商，切实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深入开展“2+2”爱心基金服务及“新婚夫妇座谈会”等活动，为员工送去温暖；组织精彩的“元旦”文艺晚会等娱乐活动，不断丰富员工的业务文化生活；推进温州市总工会智慧工会工作平台信息录入，加强会员入会的规范化管理；开展温州市职工“互助互济”保障工作，彰显了华仪的互助精神；配置了建设器材、茶歇区桌椅等设施，美化瑜伽室、棋牌室、台球室等环境，切实为职工办好事办实事。

2、客户及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客户至上”的管理方针，根据多元化的市场变化、技术发展和不同客户需求，不断完善产品，优化服务，提升客户满意度；现随着公司技术研发能力的提升，逐步尝试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综合解决方案。同时，公司始终将提升客户体验为目标，2017 年开展了“质量万里行”活动，深入产品使用现场，了解客户体验，听取客户意见和建议。

公司视供应商为公司重要合作伙伴，为供应商营造公正、公平、公开的供销环境，建立健全供应商选择和考核评价机制。建立透明公正的竞争环境，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深入的战略合作关系。2017 年持续开展对供应商的帮扶和考核，实现对生产全过程监控。在平等、互利、双赢的基础上，共同发展，共创未来。

3、保护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1) 依法护权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确保全体股东、债权人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掌握公司经营信息。

(2) 服务挚诚

公司十分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设立投资者专线，有专人负责解答，并及时开通呼叫转接功能，确保工作时间投资者专线的畅通。对于投资者来电咨询，公司规定在不违反信息披露的原则下，尽量耐心解答投资者的疑问，对于投资者的现场调研，公司提前与投资者沟通其调研需求，与高管人员预约，尽最大努力做好投资者调研的服务工作。

(3) 增强法律知识

公司积极开展法制宣传和培训，进一步普及证券法律法规知识，加深董、监、高对内部控制建设的理性认识，自觉遵纪守法，增强规范运作意识和责任风险意识，自觉规范信息披露行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公司质量、保护股东利益。

4、环境保护

华仪坚持践行绿色责任，促进“低碳经济”的发展，致力于通过强化环境保护与节能减排管理，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污染物排放，履行社会责任，提升绿色竞争力，推动企业与自然的和谐发展。

持续推广应用节能减排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提高节能减排工作成效。积极开展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培训，宣贯国家环境保护与节能减排的法律法规、公司环境管理制度、最新节能减排技术等，倡导节约、绿色、低碳的生产和办公方式，不断全员的节能环保意识和技能。

建立 BPM 信息系统和视频会议系统，为日常办公、会议和培训提供了更便利，节约了资源。积极推广使用节能灯、节水龙头等设施，在空调开关、照明开关、用水设备等地方张贴节约标识，倡导全员节俭节约。

5、社会公益

华仪时刻铭记社会责任，依法纳税，大力推动就业，促进地方经济发展，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坚持秉承“依法经营、照章纳税、服务社会”的理念，积极支持国家财政税收和地方经济建设，依法缴纳各种税费。2017 年度，公司继续助推企业转型升级，有力推动地方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为社会创造大量就业岗位，并上缴可观税收。

2017 年华仪持续参与公益、慈善事业。参与了乐清市“双百结对、共建文明”活动、“智仁小学助学计划”；组织开展献爱心、献血、为山区儿童捐书等活动；推进大学奖学金计划；组织华仪志愿服务队积极参与乐清市公益活动；与北门村、洞头等地结对帮扶，助力村企共建，实现企业与社区的合拍共鸣；

未来，公司将继续以“发展新技术，开拓新产业，创造新生活”为使命，坚持以“科技领先，顾客至上，安全生产，保护环境，诚信守法，持续改进”的企业管理方针，不断突破创新，在努力“创一流企业，铸百年华仪”的发展过程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企业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6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059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234,283,762	30.83	60,585,162	质押	234,085,162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信瑞丰基金-宁波银行-张奥星		32,622,779	4.29	32,622,779	未知		未知
前海开源基金-恒丰银行-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7,962,382	3.68	27,962,382	未知		未知

万家基金—兴业银行—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27,962,382	3.68	27,962,382	未知		未知
深圳市华盛十五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7,962,382	3.68	27,962,382	质押	27,962,382	未知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981,192	1.84	13,981,192	未知		国有法人
东吴基金—兴业银行—彭杏妮		13,981,192	1.84	13,981,192	未知		未知
谢媚媚	7,238,255	11,104,555	1.46	0	未知		未知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9,486,145	1.25	9,486,145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银基金—浦发银行—徐燎燃		9,320,794	1.23	9,320,794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73,698,6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698,600	
谢媚媚	11,104,555			人民币普通股		11,104,555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4号单一资金信托	8,754,432			人民币普通股		8,754,432	
霍少华	7,679,491			人民币普通股		7,679,491	
吴凯旭	5,108,193			人民币普通股		5,108,193	
谢爱平	5,072,365			人民币普通股		5,072,365	
大有期货有限公司—大有期货—方旭量化一号资产管理计划	4,899,851			人民币普通股		4,899,851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价值回报7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849,936			人民币普通股		4,849,936	
洪守明	4,848,119			人民币普通股		4,848,119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华鹏3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751,200			人民币普通股		4,751,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总股本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其余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其余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亦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60,585,162	2018年12月29日	60,585,162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	北信瑞丰基金—宁波银行—张奥星	32,622,779	2018年12月29日	32,622,779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3	深圳市华盛十五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7,962,382	2018年12月29日	27,962,382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4	前海开源基金—恒丰银行—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7,962,382	2018年12月29日	27,962,382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5	万家基金—兴业银行—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27,962,382	2018年12月29日	27,962,382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6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981,192	2018年12月29日	13,981,192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7	东吴基金—兴业银行—彭杏妮	13,981,192	2018年12月29日	13,981,192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8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9,486,145	2018年12月29日	9,486,145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9	上银基金—浦发银行—徐燎燃	9,320,794	2018年12月29日	9,320,794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10	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	9,155,443	2018年12月29日	9,155,443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其余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陈道荣
成立日期	1997-09-12
主要经营业务	低压电器、太阳能设备、水利水电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电工器材、电缆附件、互感器研发、制造、销售、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对实业、金融、高新技术产业、房地产的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有色金属、燃料油、化工产品批发。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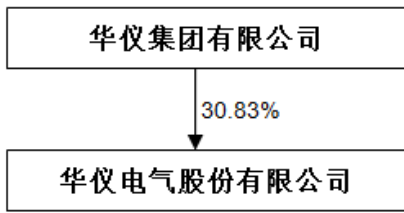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陈道荣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历任华仪集团总裁、董事长、公司董事长，浙江省第十一届人大代表、河南省第十一届政协委员、乐清市政协委员、乐清市工商联会长、乐清市经济师协会副会长、乐清市慈善总会副会长。现任华仪集团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本公司外，无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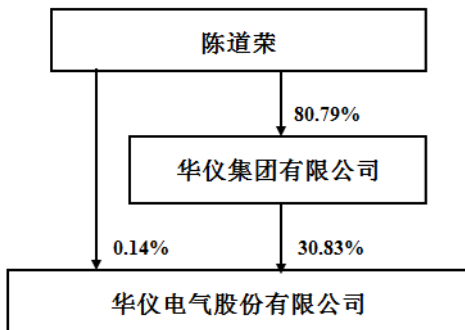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道荣	董事长、	男	62	2007-01-22	2017-05-15	1,039,500	1,039,500	0		27.73	是
陈孟列	董 事 长 (任职从2017年5月15日开始)、总经理	男	34	2016-12-9	2020-05-16					51.19	否
陈帮奎	副董事长	男	48	2007-01-22	2017-05-15					13.55	是
范志实	副董事长	男	57	2011-04-30	2020-05-16					13.55	是
屈 军	董事	男	44	2014-05-15	2017-05-15					2.56	是
张建新	董事	男	43	2007-01-22	2017-05-15					3.67	是
张学民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0	2007-01-22	2020-05-16					19.32	否
张传晕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间2011年4月30日至2017年5月15)	男	37	2011-04-30	2017-12-29					19.02	否

	日)										
陈建业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2016-07-09	2018-3-23					100.50	否
陈孟德	董事	男	31	2017-05-16	2020-05-16					0	否
徐乐雁	董事（任职从 2018 年 1 月 23 日开始）、总工程师	男	44	2017-05-16	2020-05-16					42.30	否
胡仁昱	独立董事	男	54	2013-02-01	2020-05-16					6.06	否
罗剑焯	独立董事	男	49	2013-02-01	2020-05-16					6.06	否
祁和生	独立董事	男	57	2016-01-25	2020-05-16					6.06	否
周丕荣	监事会主席	男	39	2012-06-14	2020-05-16					1.90	是
邱亦夫	监事	男	51	2012-06-14	2017-05-15					1.90	是
林忠沛	监事	男	42	2017-05-16	2020-05-16					0	是
骆克梅	职工代表监事、证券部副经理	女	37	2014-05-15	2020-05-16					16.77	否
王岳峰	副总经理	男	55	2014-02-28	2017-05-15					8.20	否
李维龙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任职从 2017 年 5 月 16 日开始至 2018 年 3 月 22 日止）	男	47	2014-05-15	2020-05-16					19.08	否
倪淑燕	副总经理	女	40	2016-07-09	2020-05-16					15.84	否

	兼人力资源部 经理										
李晓敏	董事会秘 书	女	32	2018-3-23	2020-05-16					0	否
合计	/	/	/	/	/	1,039,500	1,039,500	0	/	375.2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陈孟列	本科学历，乐成商会副会长、温州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乐清市创二代联合会副会长、乐清市第十三届政协委员、温州市第十三届人大代表。曾任华仪风能有限公司供应部经理、副总经理、上海华仪风能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范志实	MBA 硕士学历。曾任河南信阳高压开关总厂副厂长、河南信阳酿酒工业公司总经理、信阳市（县级）及狮河区第八届政协副主席、第一届政协副主席。现任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公司副董事长。
张学民	本科学历，曾任信阳高压开关厂技术员，珠海丰泽公司主管工程师，华仪电器集团乐清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华仪成套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华仪集团总裁助理，信阳华仪开关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华仪风能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建业	大学学历，曾任 ABB 中国有限公司销售、技术、管理等岗位，瑞士希玛特公司武汉代表处首席代表、北京禾光永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希麦特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华仪输配电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孟德	本科学历。曾任公司采购部副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徐乐雁	美籍华人，电气工程硕士，曾任卡特彼勒重工软件工程师、软件架构师，摩托罗拉公司高级工程师，索尼电子高级工程师，高通公司高级工程师，上海博而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华仪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乐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高级总监，文思海辉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总工程师兼技术研究院院长。
胡仁昱	会计学博士，华东理工大学商学院会计系教授，研究生导师，会计信息化与财务决策研究中心主任，是财政部聘任的会计信息化咨询专家、国标委会计信息化标准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会计信息化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会计学会工科院校分会常务理事、中国内部控制研究中心特聘研究员，民盟上海市经济委员会委员、上海会计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上海科委创新基金财务评审专家。一直致力于会计信息化的理论研究和系统开发实践，在全国会计信息化研究领域开辟了新的学科生长点，是上海市会计信息化方向学术研究的领军人物，担任上海会计学会会计信息化专业委员会主任。
罗剑焯	北京大学法律专业硕士，现任北京市汉鼎联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曾担任北京市律师协会资本市场与证券法律事务专业委员会委员，曾为多家大型企业集团提供专项法律服务或担任常年法律顾问工作，主要执业领域包括证券融资、公司改制重组、上市、收购兼并等法律业务，对企业经营管理、公司重组上市及收购兼并法律业务有丰富的实践经验。
祁和生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3 年大学毕业后分配至原机械工业部中国农牧业机械总公司风力机械处工作，1989 年起在中国农机工业协会风力机械分会工作，现任中国农机工业协会风力机械分会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兼任全国风力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秘书长，中节能风

	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国家科技部“十二五”国家科技重点专项（风力发电专项）专家组组长。
周丕荣	本科学历，曾任浙江华仪电器科技股份公司会计，华仪电器集团乐清销售有限公司主办会计，华仪集团主办会计、财务经理，公司监事。现任华仪集团财务总监，公司监事会主席。
林忠沛	大学学历。曾任浙江正泰仪器仪表有限公司任销售部片区经理、浙江正泰仪器仪表有限公司营销中心华中、中南、西南、山东负责办事处管理工作、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营销中心总经理、浙江华仪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骆克梅	本科学历，曾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及资本运营部经理。现任公司证券部副经理。
李维龙	大学学历，曾任河南省信阳富邦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信阳华仪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销售部经理，河南华时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倪淑燕	本科学历，曾任华仪集团浙江华仪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仪集团浙江华仪进出口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办公室主任兼人力资源部经理，华仪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人力资源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人力资源部经理。
李晓敏	本科学历，曾任陕西伟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西安极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陕西骏途网西游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工作调整，张传晕先生自 2017 年 12 月 29 日起不在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因工作调整，李维龙先生自 2018 年 3 月 23 日起不在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因个人原因，陈建业先生自 2018 年 3 月 24 日起不在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道荣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7 年 9 月 12 日	
范志实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裁	2002 年 1 月 21 日	
张建新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5 年 1 月 29 日	2017 年 5 月 30 日

屈 军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级	2016年7月10日	2017年3月3日
屈 军	浙江华仪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年3月3日	
周丕荣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兼财务部经理	2011年6月20日	
邱亦夫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行政管理部经理	2015年5月17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胡仁昱	华东理工大学	商学院会计系教授，研究生导师	1994-1	
胡仁昱	华东理工大学	会计信息化与财务决策研究中心主任	2006-10	
胡仁昱	上海会计学会会计信息化专业委员会	主任	1999-07	
胡仁昱	中国会计学会会计信息化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	2013-12	
胡仁昱	上海苏皖进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	2006-06	
胡仁昱	上海傲圣丹宁纺织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	2011-01	
胡仁昱	上海吉年服装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3	
罗剑焯	汉鼎联合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07-10	
罗剑焯	中棉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3	2017-5
罗剑焯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06	2017-6
祁和生	中国农机工业协会风力机械分会	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2011-11	
祁和生	全国风力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副秘书长	2014-8	
祁和生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06	2017-07-24
祁和生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4	
祁和生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07-20	2019-02-22
祁和生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装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06-25	2020-6-24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工资按照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6 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规定，由董事会提名、考核与薪酬委员会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薪酬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核批准后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结合公司所处的行业经营者的报酬状况及公司近几年薪酬发放情况，根据岗位分工和绩效考核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17 年应付报酬：375.26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017 年实付薪酬：375.26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陈道荣	董事长	离任	换届选举
陈帮奎	副董事长	离任	换届选举
张建新	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屈军	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陈孟列	董事长	选举	换届选举
陈建业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陈孟德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张传晕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张传晕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辞职
张传晕	董事会秘书	离任	聘期满
邱亦夫	监事	离任	换届选举
林忠沛	监事	聘任	换届选举
李维龙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徐乐雁	总工程师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徐乐雁	董事	选举	补选
李维龙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调整
李晓敏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5月27日，公司及高级管理人员李维龙先生、张传晕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临2017-025号公告。

2018年1月16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书《关于对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纪律处分的决定》【2018】3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8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9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68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11
销售人员	215
技术人员	301
财务人员	50
行政人员	205
合计	1,68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475
大专	537
大专以下	670
合计	1,68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开展了外部薪酬调研和内部薪酬盘点和回顾，提出了薪酬改革思路；建立了岗位价值评估模型，进一步明确了付薪理念并为薪酬管理的内部公平性奠定基础；日常薪资管理中坚持易岗即易薪、工资能升能降，贯彻“易岗易薪”思想；开展了技术人员和技能性人才的职级评定工作，将职级评定结果与薪酬挂钩，体现能力高低定薪级。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学习标杆企业大学，建立并规范培训管理体系；营造学习型组织企业培训文化，关注培训成果的转化；持续推动内部培训师资格系统和课程体系的建立与提高；关注培训内容的实用性、有效性和针对性。培训内容上侧重“干部及后备队伍能力开发”、“实操技能的提高”和“塑造感恩文化”；培训方式上有机结合“授课、在线学习、实操、拓展、参观”等方式，并开展了“师傅带徒弟”、“团队共创”、“沙龙分享”等教学形式；培训效果评价上推广应用“技能人才自主评价体系”。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积极规范公司运作，同时加强信息披露，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1、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等相关程序完全符合《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严格按规定的程序进行，关联股东在表决时实行回避，保证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3、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2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投资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考核与薪酬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均严格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认真、勤勉地运作。公司各位董事在公司重大决策及投资方面都能很好的发挥其专业作用，提出专业的意见和建议，审慎、认真、勤勉的履行了董事会职责。

4、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9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监事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董事、高管人员的履职、财务报告等合法、合规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股东来访、电话咨询等工作，《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确保所有股东平等获得信息。

6、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情况

公司自 2007 年 4 月启动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至今，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的要求，认真贯彻执行。公司治理是一项长期工作，虽然公司已完成了上市公司专项治理活动中的整改事项，但仍然按照活动中提出的要求进行自查和完善，以确保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

7、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已于 201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 12 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并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 号）等有关要求，进一步修订和完善了该项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要求做好内幕知情人的登记和报备工作。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华仪电气 2017 年第一次	2017 年 1 月 16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1 月 17 日

临时股东大会			
华仪电气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16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5 月 17 日
华仪电气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7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7 月 13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陈道荣	否	5	5	2		0	否	2
陈帮奎	否	5	5	2		0	否	
范志实	否	12	12	3		0	否	3
屈军	否	5	5	2		0	否	2
张建新	否	5	4	2	1	0	否	2
张学民	否	12	12	3		0	否	3
陈孟列	否	7	7	1			否	1
陈建业	否	7	7	2		0	否	1
张传晕	否	6	6	0		0	否	1
陈孟德	否	7	7	1		0	否	1
胡仁昱	是	12	10	10	2	0	否	0
罗剑焯	是	12	12	9		0	否	1
祁和生	是	12	12	9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了投资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考核与薪酬委员会共三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对各自分管领域的事项分别进行了审议且运行规范，主要履职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投资与发展委员会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所处的行业环境、技术发展状况和市场形势，对公司重大投资、技术创新和技改方向等提出了合理化建议。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认真审核了 2017 年度各期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持续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的实施工作、认真审阅公司编制的 2017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与会计师沟通审计工作安排、督促会计师提交审计报告、提出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以及公司 2017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等，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三）、公司董事会提名、考核与薪酬委员会对 2016 年度公司高管年度薪酬等进行审查，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出了合理化建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提名、考核与薪酬委员会根据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及各自所担任的岗位和工作业绩有关指标的完成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完成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发行工作，将进一步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10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 2018 年 4 月 1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并出具了天健审【2018】1859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华仪电气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仪电气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仪电气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仪电气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的减值

1. 关键审计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如华仪电气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 所述，华仪电气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281,629.64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 35,566.22 万元，账面价值 246,063.42 万元，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32.70%。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华仪电气公司关于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内部控制程序。

我们执行了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

我们核对了本期风机销售所对应的项目签收单、发票、出库单、物流运输单等支持性记录文件，核对了本期高低压配电产品销售所对应的货物签收回执单、发票等支持性记录文件，核对了应收账款账龄的准确性，并关注超过信用期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通过了解客户目前的经营状况、客户主要产品的市场前景等程序中获得的证据来验证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我们检查了应收账款当期的收款记录，检查了期后应收账款收回的情况。

(二) 收入的确认

1. 关键审计事项

华仪电气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风机销售和高低压配电产品。2017 年度，公司风机销售收入 131,999.21 万元，占当期销售收入的 61.95%，较上年同期增长 71.22%，同时本期新增风电服务费收入 2,830.19 万元。为此我们确定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和截止性为关键审计事项。

根据财务报告附注三(二十三)，华仪电气公司收入确认依据为：高低压配电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取得客户签收回执，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风电机组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取得客户签署的风电机组验收证明，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风电开发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完成相应的工作内容并提交给客户、取得客户出具的结算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审计中的应对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华仪电气公司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核算制度的设计和执行；

我们查阅公司的销售合同，并考虑华仪电气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合同条款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我们对公司当期收入确认的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关注异常销售收入和毛利变动是否合理；

我们执行了细节测试，核对了本期销售所对应的项目签收单、发票、出库单、物流运输单等支持性记录文件，检查收款记录；

我们对 2017 年年末和 2018 年年初大额收入确认进行了抽查，执行销售收入的截止性进行测试。

四、其他信息

华仪电气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仪电气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华仪电气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华仪电气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仪电气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仪电气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华仪电气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

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吕璞群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耿振

二〇一八年四月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8,973,959.55	1,535,130,366.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77,863.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43,416,488.12	239,492,345.67
应收账款		2,460,634,175.72	2,135,250,529.07
预付款项		89,365,563.56	53,050,838.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553,005.83	1,290,938.5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28,748,026.23	372,411,496.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77,932,739.85	627,369,139.7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0,971,311.77	466,608,345.31
流动资产合计		5,410,673,133.63	5,430,603,999.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1,850,000.00	34,4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3,156,941.73	154,498,127.13
投资性房地产		39,755,039.90	61,509,736.28
固定资产		1,105,331,201.19	684,496,030.82
在建工程		165,055,052.04	338,484,908.9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7,532,991.72	173,923,901.86
开发支出			
商誉		13,531,992.19	13,531,992.19
长期待摊费用		17,024,702.54	10,819,817.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288,039.67	64,812,205.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60,382.77	19,370,848.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14,186,343.75	1,555,847,568.96

资产总计		7,524,859,477.38	6,986,451,568.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8,500,000.00	72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31,025,703.04	822,446,022.23
应付账款		1,532,373,519.51	963,548,212.33
预收款项		28,906,656.64	17,001,744.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7,179,195.31	9,269,596.29
应交税费		51,778,712.24	30,290,445.65
应付利息		1,037,181.80	1,293,541.5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7,669,435.52	144,811,738.2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000,000.00	31,710,401.3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10,470,404.06	2,743,371,701.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000,000.00	6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51,915,880.4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8,666,254.42	19,412,594.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2,582,134.87	83,412,594.46
负债合计		3,303,052,538.93	2,826,784,296.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9,903,511.00	759,903,5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70,922,157.16	2,870,922,157.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458,367.93	43,325,221.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93,880,298.40	434,186,968.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68,164,334.49	4,108,337,858.23
少数股东权益		53,642,603.96	51,329,414.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21,806,938.45	4,159,667,272.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24,859,477.38	6,986,451,568.69

法定代表人：陈孟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孟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维龙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6,054,124.90	658,732,818.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1,016,705.39	22,368,050.73
应收账款		563,581,570.59	690,122,332.79
预付款项		15,964,715.30	19,946,623.62
应收利息		553,005.83	1,290,938.5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96,818,923.44	597,708,602.70
存货		80,208,421.85	111,871,127.4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0,720,200.63
流动资产合计		2,014,197,467.30	2,492,760,695.3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91,611,709.53	2,411,202,916.07
投资性房地产		22,118,583.56	20,605,966.35
固定资产		286,260,950.54	254,029,054.36
在建工程		4,600,732.99	13,671,167.5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188,156.45	34,116,605.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782,396.13	4,928,595.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771,584.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6,792.45	2,143,413.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53,369,321.65	2,775,469,303.93
资产总计		5,167,566,788.95	5,268,229,999.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9,000,000.00	56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4,238,099.00	193,836,654.26
应付账款		492,664,341.82	617,050,384.99

预收款项		20,899,833.41	10,045,125.29
应付职工薪酬		8,192,332.00	4,655,550.00
应交税费		1,749,063.34	255,110.40
应付利息		630,207.19	1,003,298.4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9,651,781.75	35,351,322.6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59,025,658.51	1,441,197,446.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000,000.00	2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1,883,767.7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1,497,092.65	1,203,7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380,860.39	25,203,750.00
负债合计		1,364,406,518.90	1,466,401,196.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9,903,511.00	759,903,5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68,049,326.41	2,868,049,326.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458,367.93	43,325,221.25
未分配利润		131,749,064.71	130,550,744.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03,160,270.05	3,801,828,803.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67,566,788.95	5,268,229,999.23

法定代表人：陈孟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孟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维龙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78,040,361.08	1,772,393,826.23
其中:营业收入		2,178,040,361.08	1,772,393,826.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86,394,960.24	1,849,703,914.82
其中:营业成本		1,583,892,372.21	1,332,598,191.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506,595.03	16,397,596.54
销售费用		184,263,461.89	182,768,712.54
管理费用		217,619,628.10	182,309,957.68
财务费用		10,733,475.17	30,636,137.99
资产减值损失		72,379,427.84	104,993,318.6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863.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554,829.47	25,664,946.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658,814.60	1,044,797.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95,827.85	-103,173.6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9,781,183.9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755,105.10	-51,748,315.66
加:营业外收入		2,916,960.57	14,314,705.85
减:营业外支出		3,404,221.61	4,004,267.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267,844.06	-41,437,877.57
减:所得税费用		63,511,178.10	6,369,418.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756,665.96	-47,807,295.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756,665.96	-47,807,295.8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3,930,189.70	614,334.36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826,476.26	-48,421,630.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756,665.96	-47,807,295.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826,476.26	-48,421,630.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30,189.70	614,334.3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定代表人：陈孟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孟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维龙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88,239,478.39	815,500,857.33
减:营业成本		495,227,518.01	709,251,857.57
税金及附加		5,588,816.94	4,971,093.64
销售费用		55,340,675.49	88,948,544.86
管理费用		80,499,361.55	65,895,365.18
财务费用		3,342,096.67	25,675,612.02
资产减值损失		4,685,793.79	15,281,106.0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507,304.20	33,708,910.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58,793.46	7,941,831.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28,349.93	
其他收益		2,610,784.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401,654.07	-60,813,811.35
加:营业外收入		1,120,674.31	1,022,972.20
减:营业外支出		419,276.91	2,304,008.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103,051.47	-62,094,848.12
减:所得税费用		34,771,584.63	-6,110,109.7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1,466.84	-55,984,738.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1,466.84	-55,984,738.3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31,466.84	-55,984,738.3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陈孟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孟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维龙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5,565,999.59	1,509,286,373.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6,084.48	92,999.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823,278.04	301,298,863.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2,905,362.11	1,810,678,236.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9,729,075.99	1,290,142,581.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5,570,389.11	155,269,652.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474,800.27	151,766,415.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382,147.02	624,435,915.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8,156,412.39	2,221,614,56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251,050.28	-410,936,328.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8,300,000.00	373,375,443.1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026,311.01	24,309,305.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65,171.24	3,938,929.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343,400.02	139,897,008.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0,834,882.27	541,520,686.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302,898.56	217,615,184.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63,250,000.00	808,875,443.1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608,569.00	270,083,364.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4,161,467.56	1,296,573,992.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326,585.29	-755,053,306.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8,500,000.00	1,47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0	1,47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8,000,000.00	1,652,59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334,456.06	95,011,551.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17,000.00	1,617,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48,193.33	16,014,280.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6,382,649.39	1,763,616,831.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17,350.61	-291,616,831.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07.75	136,694.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4,955,677.21	-1,457,469,772.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4,171,552.92	2,621,641,324.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9,215,875.71	1,164,171,552.92

法定代表人：陈孟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孟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维龙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5,847,467.90	804,823,957.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589.93	92,999.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177,272.03	133,463,321.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0,106,329.86	938,380,279.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9,369,642.33	738,898,508.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116,473.45	74,094,525.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184,854.89	30,450,616.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598,982.49	207,483,496.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6,269,953.16	1,050,927,14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63,623.30	-112,546,866.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1,000,000.00	274,263,9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478,806.88	25,457,120.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39,692.40	464,422.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343,400.02	236,826,459.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9,961,899.30	622,011,902.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96,823.96	31,087,524.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16,250,000.00	888,214,799.7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74,002,117.6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295,853.29	2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7,642,677.25	1,963,304,441.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680,777.95	-1,341,292,539.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9,000,000.00	1,13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900,000.00	6,786,290.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8,900,000.00	1,145,786,290.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9,000,000.00	1,304,59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856,384.54	82,086,074.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93,985.04	1,969,021.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1,250,369.58	1,388,646,095.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49,630.42	-242,859,805.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43.82	115,313.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6,191,527.01	-1,696,583,897.9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404,556.99	2,278,988,454.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213,029.98	582,404,556.99
----------------	--	----------------	----------------

法定代表人：陈孟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孟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维龙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9,903,511.00				2,870,922,157.16				43,325,221.25		434,186,968.82	51,329,414.26	4,159,667,272.4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9,903,511.00				2,870,922,157.16				43,325,221.25		434,186,968.82	51,329,414.26	4,159,667,272.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146.68			59,693,329.58	2,313,189.70	62,139,665.9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9,826,476.26	3,930,189.70	63,756,665.9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3,146.68			-133,146.68	-1,617,000.00	-1,617,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3,146.68			-133,146.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1,617,000.00	-1,617,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9,903,511.00				2,870,922,157.16				43,458,367.93		493,880,298.40	53,642,603.96	4,221,806,938.45

2017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9,903,511.00				2,870,914,364.47				43,325,221.25		505,405,704.35	52,593,250.14	4,232,142,051.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9,903,511.00				2,870,914,364.47				43,325,221.25		505,405,704.35	52,593,250.14	4,232,142,051.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92.69						-71,218,735.53	-1,263,835.88	-72,474,778.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421,630.20	614,334.36	-47,807,295.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1,170.24	-261,170.2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1,170.24	-261,170.2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797,105.33	-1,617,000.00	-24,414,105.3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797,105.33	-1,617,000.00	-24,414,105.3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7,792.69								7,792.69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9,903,511.00				2,870,922,157.16				43,325,221.25		434,186,968.82	51,329,414.26	4,159,667,272.49

法定代表人：陈孟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孟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维龙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9,903,511.00				2,868,049,326.41				43,325,221.25	130,550,744.55	3,801,828,803.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9,903,511.00				2,868,049,326.41				43,325,221.25	130,550,744.55	3,801,828,803.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146.68	1,198,320.16	1,331,466.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1,466.84	1,331,466.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3,146.68	-133,146.68	
1.提取盈余公积									133,146.68	-133,146.6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9,903,511.00				2,868,049,326.41				43,458,367.93	131,749,064.71	3,803,160,270.05

2017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9,903,511.00				2,868,049,326.41				43,325,221.25	209,332,588.21	3,880,610,646.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9,903,511.00				2,868,049,326.41				43,325,221.25	209,332,588.21	3,880,610,646.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781,843.66	-78,781,843.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984,738.33	-55,984,738.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797,105.33	-22,797,105.3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797,105.33	-22,797,105.33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9,903,511.00				2,868,049,326.41				43,325,221.25	130,550,744.55	3,801,828,803.21

法定代表人：陈孟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孟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维龙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苏福马股份有限公司，系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企改〔1998〕825号）文件批准，由主发起人苏州林业机械厂在改制基础上，联合吴江电子仪器厂、吴县市黄桥林机配套厂、吴县市冷作二厂、吴县市环境保护设备厂和中国林业机械广州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于1998年12月31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乐清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713248305N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759,903,511.00元，股份总数759,903,511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233,019,853股，占股份总数的30.66%，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526,883,658股，占股份总数的69.34%。公司股票已于2000年1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户内外高压断路器及配件、高压负荷开关及配件、接地开关系列、高压隔离开关及配件、变压器、预装式变电站、梅花触头系列及配件、配电自动化设备及系统、热控设备及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风力发电机组研发、生产、销售，风电场开发、建设。产品和提供的劳务主要有：高低压配电产品、风电机组和风电开发。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18年4月8日第七届第10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华仪风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仪风能公司）、上海华仪风能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仪公司）、华仪风能（东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营风能公司）、伊春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春风能公司）、牡丹江华仪北方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牡丹江华仪公司）、华仪风能（宁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风能公司）、七台河华仪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台河华仪公司）、信阳华仪开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阳华仪公司）、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仪科技公司）、上海华仪配电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仪配电公司）、华仪输配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输配电公司）、浙江华仪数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仪数控公司）、华仪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仪环保公司）、浙江巍巍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巍巍环保公司）、浙江一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清环保公司）、华仪风能（通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榆风能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时集团公司）、黑龙江梨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梨树公司）、鸡西新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鸡西新源公司）、华时能源（通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时通榆公司）、七台河华时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台河华时公司）、永城华时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城华时公司）、西峡县华时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峡县华时公司）、冠县华时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县华时公司）、防城港华时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防城港华时公司）、涡阳县华仪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涡阳华仪公司）、涡阳县华时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涡阳华时公司）、大同华裕捷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同华裕公司）、阳曲县华时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曲华时公司）、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仪投资公司）、华仪国际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仪国际公司）、华仪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仪工程公司）和浙江艾比特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比特公司）共33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

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电器产业：金额 1,0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风电产业：金额 5,0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1) 除风电设备应收账款以外的应收款项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下同）	4	4
1-2 年	8	8
2-3 年	25	25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2) 风电设备应收账款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未逾期	
逾期 1 年以内（含，下同）	4
逾期 1-2 年	8
逾期 2-3 年	25
逾期 3-4 年	50
逾期 4-5 年	80

逾期 5 年以上	100
----------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工程施工成本的具体核算方法：以工程项目为核算对象，按支出分别核算各工程项目的工程施工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

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	5	3.8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	19.00-4.7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技术	8-10
非专利技术	3-10
软件使用权	3-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3. 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高低压配电产品及、风电机组产品及风电开发。高低压配电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取得客户签收回执，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风电机组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取得客户签署的风电机组验收证明，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风电开发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完成相应的工作内容并提交给客户、取得客户出具的结算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1. 租赁**(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颁布了财会〔2017〕15号关于印发修订《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公司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经公司于2017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3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	其他收益：增加9,781,183.94元；营业外收入：减少9,781,183.94
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相关规定，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	已经公司于2018年4月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10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7次会议审议通过	调减2016年度营业外支出103,173.62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103,173.62元。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		
------------------------------	--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17%、5%、3%
消费税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华仪科技公司	15%
华仪风能公司	15%
上海华仪公司	15%
一清环保公司	15%
华仪配电公司	15%
东营风能公司	20%
牡丹江华仪公司	20%
华时通榆公司	20%
伊春风能公司	20%
黑龙江梨树公司	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国科火字(2017)201号文件,华仪科技公司于2017年12月15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三年(2017年-2019年)。根据国科火字(2017)201号文件,华仪风能公司于2017年12月15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三年(2017年-2019年)。华仪科技公司和华仪风能公司企业所得税均减按15%的税率计缴。根据《关于公示2017年度上海市第二批拟

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子公司上海华仪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三年（2017 年-2019 年），上海华仪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根据国科火字（2015）256 号文件，一清环保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7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三年（2015 年-2017 年），一清环保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计缴。根据沪高企认办（2015）第 004 号的有关规定，华仪配电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三年（2015 年-2017 年），华仪配电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

2. 根据财税（2015）34 号《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东营风能公司、牡丹江华仪公司、华时通榆公司、伊春风能公司系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根据国税发（2009）80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黑龙江梨树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黑龙江梨树公司经税务局备案享受优惠期间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 华仪国际公司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13%、17%。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3,426.60	148,088.36
银行存款	649,132,449.11	1,164,022,133.89
其他货币资金	109,758,083.84	370,960,143.93
合计	758,973,959.55	1,535,130,366.1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3,784,039.52
保函保证金	25,974,044.32
合计	109,758,083.84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10,077,86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0,077,863.00	
其他		
合计	10,077,863.00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8,534,642.22	106,606,473.83
商业承兑票据	604,881,845.90	132,885,871.84
合计	743,416,488.12	239,492,345.6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0,2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60,2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3,973,940.71	
商业承兑票据	200,697,500.00	
合计	404,671,440.71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商业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企业，公司商业承兑汇票出票人主要系国有企业，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商业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商业承兑票据	16,050,000.00
合计	16,05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440,701.00	2.96	83,440,701.00	100.00		103,901,526.40	4.24	100,497,562.60	96.72	3,403,963.8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06,319,359.24	96.10	245,685,183.52	9.08	2,460,634,175.72	2,334,057,338.34	95.29	202,210,773.07	8.66	2,131,846,565.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536,361.60	0.94	26,536,361.60	100.00		11,528,200.00	0.47	11,528,200.00	100.00	
合计	2,816,296,421.84	/	355,662,246.12	/	2,460,634,175.72	2,449,487,064.74	/	314,236,535.67	/	2,135,250,529.0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达力斯发电有限公司	83,440,701.00	83,440,70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3,440,701.00	83,440,701.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非风电设备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20,739,364.01	20,829,574.56	4.00
1-2 年	144,674,794.62	11,573,983.57	8.00
2-3 年	75,454,845.58	18,863,711.40	25.00
3-4 年	51,850,219.91	25,925,109.96	50.00
4-5 年	6,775,145.08	5,420,116.06	80.00
5 年以上	40,740,988.50	40,740,988.50	100.00

小 计	840,235,357.70	123,353,484.05	14.68
-----	----------------	----------------	-------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风电设备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923,161,825.00		
逾期 1 年以内	362,479,928.90	14,499,197.16	4.00
逾期 1-2 年	334,979,991.23	26,798,399.30	8.00
逾期 2-3 年	181,623,300.00	45,405,825.00	25.00
逾期 3-4 年	52,416,088.41	26,208,044.21	50.00
逾期 4-5 年	10,013,171.00	8,010,536.80	80.00
逾期 5 年以上	1,409,697.00	1,409,697.00	100.00
小 计	1,866,084,001.54	122,331,699.47	6.57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货款	26,226,361.60	26,226,361.60	100.00	存在经济纠纷
货款	310,000.00	310,000.00	100.00	对方公司濒临破产
小 计	26,536,361.60	26,536,361.60	100.00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3,888,410.45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358,7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江苏丰源热电有限公司	791,300.00	
江苏海力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00	
山东天源热电有限公司	770,000.00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97,400.00	
合计	2,358,700.00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4,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信阳华祥电力建设集团华星分公司	货款	104,000.00	对方公司已注销	经管理层批准	否
合计	/	104,000.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查工商资料，信阳华祥电力建设集团华星分公司状态为注销，故核销其应收坏账。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80,150,000.00	9.95	5,603,000.00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73,567,280.00	9.72	6,573,382.40
青海金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85,500,000.00	6.59	3,710,000.00
晋能清洁能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72,947,082.31	6.14	25,140,827.34
黑龙江北方工具有限公司	123,305,000.00	4.38	27,693,065.00
小计	1,035,469,362.31	36.78	68,720,274.7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7,000,985.89	97.35	49,892,605.68	94.05
1至2年	1,024,041.73	1.15	2,072,261.53	3.91
2至3年	816,793.06	0.91	596,165.52	1.12
3年以上	523,742.88	0.59	489,806.05	0.92

合计	89,365,563.56	100.00	53,050,838.78	100.00
----	---------------	--------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重庆重通成飞新材料有限公司	20,758,290.60	23.23
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	19,149,000.47	21.43
江苏奥马机械有限公司	11,318,197.87	12.67
朔州绿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5,017,669.00	5.61
烟台博西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	3.92
小计	59,743,157.94	66.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855,555.56
债券投资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利息	553,005.83	435,383.02
合计	553,005.83	1,290,938.58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2,439,800.00	45.25	12,439,800.00	5.59	210,000,000.00	162,439,800.00	39.88	12,439,800.00	7.66	150,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8,105,615.21	54.55	50,358,148.05	18.78	217,747,467.16	244,930,391.94	60.12	22,518,895.53	9.19	222,411,496.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559.07	0.20			1,000,559.07					
合计	491,545,974.28	/	62,797,948.05	/	428,748,026.23	407,370,191.94	/	34,958,695.53	/	372,411,496.4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之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宁夏达力斯发电有限公司	12,439,800.00	12,439,800.00	100.00	资金周转困难,存在预计坏账损失
合计	222,439,800.00	12,439,8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6,644,974.29	3,865,798.98	4.00
1 年以内小计	96,644,974.29	3,865,798.98	4.00
1 至 2 年	7,502,791.17	600,223.28	8.00
2 至 3 年	150,092,926.98	37,523,231.75	25.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0,659,752.09	5,329,876.05	50.00

4至5年	830,763.44	664,610.75	80.00
5年以上	2,374,407.24	2,374,407.24	100.00
合计	268,105,615.21	50,358,148.05	18.78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出口退税	1,000,559.07			预计可全额收回
小计	1,000,559.0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839,252.5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07,281,484.26	169,478,365.14
应收暂付款	44,023,750.52	58,623,684.89
拆借款	229,568,907.99	169,225,339.11
应收资产置换款	234,999.88	234,999.88
应收预付款	6,223,694.44	6,275,967.44
其他	1,213,137.19	531,835.48
股权转让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491,545,974.28	407,370,191.9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	-------	------	----	-----------------------------	--------------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拆借款	210,000,000.00	[注 1]	42.72	
晋能清洁能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注 2]	押金保证金	110,000,000.00	2-3 年	22.38	27,500,000.00
宁夏太阳山白塔水电有限公司	拆借款	14,840,000.00	[注 3]	3.02	4,420,00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3,600,000.00	1 年以内	2.77	544,000.00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3,200,000.00	1 年以内	2.69	528,000.00
合计	/	361,640,000.00	/	73.58	32,992,000.00

注 1: 1 年内 170,343,400.00 元, 1-2 年 39,656,600.00 元。

注 2: 根据华仪风能公司与晋能清洁能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的平鲁红石岭风电场 150MW 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书, 合同总金额为 1,124,952,200.00 元, 其中风电设备合同金额 645,000,000.00 元。合同约定保证金为合同总价 10%, 计 110,000,000.00 元, 均由华仪风能公司支付。

注 3: 2-3 年 12,000,000.00 元, 3-4 年 2,840,000.00 元。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2,488,150.58		212,488,150.58	160,133,845.08		160,133,845.08
在产品	275,727,057.25		275,727,057.25	286,260,038.34		286,260,038.34
库存商品	80,062,618.00	2,586,311.87	77,476,306.13	172,636,348.88		172,636,348.8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委托加工物资				3,504,393.34		3,504,393.34
包装物	273,495.18		273,495.18	233,975.43		233,975.43
工程施工	12,391,883.71	424,153.00	11,967,730.71	4,600,538.66		4,600,538.66
合计	580,943,204.72	3,010,464.87	577,932,739.85	627,369,139.73		627,369,139.73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586,311.87				2,586,311.8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工程施工		424,153.00				424,153.00
合计		3,010,464.87				3,010,464.8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风电场项目	29,908,029.78	23,012,741.46
待抵扣增值税额	45,958,346.01	36,095,603.85
委托贷款		250,000,000.00
理财产品	265,000,000.00	157,500,000.00
预缴土地使用税	104,935.98	
合计	340,971,311.77	466,608,345.31

其他说明

风电场项目系公司投资建设风电场的前期支出，该风电场项目均计划出售。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11,850,000.00		411,850,000.00	34,400,000.00		34,4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411,850,000.00		411,850,000.00	34,400,000.00		34,400,000.00
合计	411,850,000.00		411,850,000.00	34,400,000.00		34,4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内蒙古三胜风电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10.00	
澠池祥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1,400,000.00			1,400,000.00					1.93	
苏州瑞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0,000.00		24,000,000.00							
萨驰华辰机械(苏州)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5.3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高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40.00	
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1,450,000.00		51,450,000.00					7.00	
合计	34,400,000.00	401,450,000.00	24,000,000.00	411,850,000.00					/	

其他说明

子公司华仪投资公司持有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高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0%的股权,担任其有限合伙人,不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对其不存在重大影响,故将该部分股权投资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06,179,438.63			5,158,793.46			20,000,000.00			91,338,232.09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洞头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97,666.57			-2,699.64						494,966.93	
国家电投集团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8,169,664.59			3,502,720.78						41,672,385.37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	9,651,357.34									9,651,357.34	

力发电有限公司										
小计	154,498,127.13		8,658,814.60			20,000,000.00			143,156,941.73	
合计	154,498,127.13		8,658,814.60			20,000,000.00			143,156,941.73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6,580,932.35			66,580,932.35
2. 本期增加金额	2,606,255.67			2,606,255.67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606,255.67			2,606,255.6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3,930,170.77			23,930,170.7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	23,930,170.77			23,930,170.77
4. 期末余额	45,257,017.25			45,257,017.2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071,196.07			5,071,196.07
2. 本期增加金额	2,406,679.06			2,406,679.06
(1) 计提或摊销	2,175,207.48			2,175,207.48
(2) 固定资产转入	231,471.58			231,471.58
3. 本期减少金额	1,975,897.78			1,975,897.78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	1,975,897.78			1,975,897.78
4. 期末余额	5,501,977.35			5,501,977.3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755,039.90			39,755,039.90
2. 期初账面价值	61,509,736.28			61,509,736.2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注 2]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50,760,190.54	21,905,796.34	162,133,414.21	19,926,293.97		854,725,695.06
2. 本期增加金额	139,872,158.52	1,767,993.96	261,489,836.43	1,110,769.24	129,772,332.35	534,013,090.50
(1) 购置	7,147,160.42	1,704,212.31	9,302,846.81	1,110,769.24		19,264,988.78
(2) 在建工程转入	108,794,827.33	63,781.65	245,020,267.37			353,878,876.35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转入[注 1]	23,930,170.77		7,166,722.25		129,772,332.35	160,869,225.37
3. 本期减少金额	7,809,795.67	2,489,493.95	57,889,963.84	1,331,116.08		69,520,369.54
(1) 处置或报废	5,203,540.00	874,163.26	4,700,010.85	336,696.04		11,114,410.15
(2) 其他减少[注 1]	2,606,255.67	1,615,330.69	53,189,952.99	994,420.04		58,405,959.39
4. 期末余额	782,822,553.39	21,184,296.35	365,733,286.80	19,705,947.13	129,772,332.35	1,319,218,416.0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2,306,874.92	13,132,835.38	52,985,091.94	11,804,862.00		170,229,664.24
2. 本期增加金额	29,987,752.14	2,025,070.65	26,749,043.06	2,392,681.13	8,308,824.60	69,463,371.58
(1) 计提	28,011,854.36	2,025,070.65	26,749,043.06	2,392,681.13	8,308,824.60	67,487,473.80
(2) 其他[注 1]	1,975,897.78					1,975,897.78
3. 本期减少金额	2,084,618.35	2,091,688.65	20,756,114.25	873,399.74		25,805,820.99
(1) 处置或报废	1,853,146.77	720,060.80	4,695,116.64	258,355.59		7,526,679.80
(2) 其他[注 1]	231,471.58	1,371,627.85	16,060,997.61	615,044.15		18,279,141.19
4. 期末余额	120,210,008.71	13,066,217.38	58,978,020.75	13,324,143.39	8,308,824.60	213,887,214.8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62,612,544.68	8,118,078.97	306,755,266.05	6,381,803.74	121,463,507.75	1,105,331,201.19
2. 期初账面价值	558,453,315.62	8,772,960.96	109,148,322.27	8,121,431.97		684,496,030.82

注1：房屋及建筑物其他转入系根据管理层决定对原出租的办公楼不再出租改为自用，故调整相应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值及折旧，专用设备的其他转入系其他流动资产中的风电场项目转入。专用设备其他减少系华仪风能公司样机转入存货加工后本期予以销售以及本期售后回租业务相关设备的减少。通用设备和运输设备的其他减少系本期售后回租业务相关设备的减少。

注2：其他设备系华仪电气公司及子公司华仪风能公司售后回租设备。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信阳华仪厂房及附属工程	22,742,893.31	审批手续未全
信阳富丽华城房屋	516,805.20	已交房，产权证尚在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黑龙江省鸡西平岗风电场				216,242,809.98		216,242,809.98
黑龙江省鸡西恒山风电场	151,802,005.04		151,802,005.04	97,544,657.21		97,544,657.21
其他零星项目	120,000.00		120,000.00	1,032,372.74		1,032,372.74
山东华仪基建工程	5,949,690.21		5,949,690.21	5,949,690.21		5,949,690.21
智能配电设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1,125,318.33		1,125,318.33	2,190,085.44		2,190,085.44
华仪电气综合楼二楼展厅	995,048.18		995,048.18			
零星工程	2,288,414.91		2,288,414.91	2,695,385.18		2,695,385.18
华仪厂房改造工程	2,774,575.37		2,774,575.37	12,829,908.20		12,829,908.20
合计	165,055,052.04		165,055,052.04	338,484,908.96		338,484,908.9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黑龙江省鸡西平岗风电场	403,075,500	216,242,809.98	133,106,639.28	349,349,449.26			83.43	100.00				其他来源/募集资金
黑龙江省鸡西恒山风电场	304,413,600	97,544,657.21	54,257,347.83			151,802,005.04	49.91	60.00				其他来源/募集资金
其他零星项目		1,032,372.74	120,000.00	711,618.02	320,754.72	120,000.00						其他来源
山东华仪基建工程	106,240,000	5,949,690.21				5,949,690.21	5.64	10.00				其他来源
智能配电网设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173,806,400	2,190,085.44		1,064,767.11		1,125,318.33	100.00	99.00				募集资金
华仪电气综合楼二楼展厅	6,000,000		995,048.18			995,048.18	100.00	100.00				其他来源
零星工程		2,695,385.18	2,313,104.96	2,227,923.34	492,151.89	2,288,414.91						其他来源
华仪厂房改造工程[注1]	14,100,000	12,829,908.20	2,424,074.80	525,118.62	11,954,289.01	2,774,575.37	90.99	95.00				其他来源
合计	1,007,635,500	338,484,908.96	193,216,215.05	353,878,876.35	12,767,195.62	165,055,052.04	/	/			/	/

注1：本期其他减少系该项目改造完成后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5,788,069.10	21,736,000.00	76,183,848.94	3,667,834.38	267,375,752.42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73,844.80	320,754.72	14,694,599.52
(1) 购置			14,373,844.80	320,754.72	14,694,599.5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5,788,069.10	21,736,000.00	90,557,693.74	3,988,589.10	282,070,351.9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8,486,885.95	8,854,398.74	45,417,446.38	831,952.89	83,590,683.96
2. 本期增加金额	3,352,033.57	769,819.78	6,633,959.76	329,696.55	11,085,509.66
(1) 计提	3,352,033.57	769,819.78	6,633,959.76	329,696.55	11,085,509.6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1,838,919.52	9,624,218.52	52,051,406.14	1,161,649.44	94,676,193.6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9,861,166.60			9,861,166.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861,166.60			9,861,166.6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3,949,149.58	2,250,614.88	38,506,287.60	2,826,939.66	177,532,991.72
2. 期初账面价值	137,301,183.15	3,020,434.66	30,766,402.56	2,835,881.49	173,923,901.8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一清环保公司	13,531,992.19					13,531,992.19
合计	13,531,992.19					13,531,992.1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 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一清环保公司7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 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14.41%, 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保持稳定。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 产品预计售价、销量、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上述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表明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改造及装修费用	10,819,817.30	13,791,161.13	7,586,275.89		17,024,702.54
合计	10,819,817.30	13,791,161.13	7,586,275.89		17,024,702.54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3,552,151.17	33,728,879.17	312,860,087.04	62,140,383.4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12,885.66	495,372.43	2,204,875.14	551,218.78
可抵扣亏损				
无形资产摊销	7,945,253.68	1,191,788.05	7,832,521.47	1,174,878.22
递延收益	5,813,333.44	872,000.02	6,304,833.40	945,725.01
合计	228,523,623.95	36,288,039.67	329,202,317.05	64,812,205.4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0,675,180.40	33,753,052.70
可抵扣亏损	279,570,948.26	280,812,230.87
合计	490,246,128.66	314,565,283.5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年	3,996,542.16	5,647,918.56	
2019年	4,566,131.19	3,626,798.57	
2020年	103,368,833.13	264,538.29	
2021年	93,360,478.49	103,345,393.51	
2022年	74,278,963.29	167,927,581.94	
合计	279,570,948.26	280,812,230.8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非专利技术款	2,853,590.32	17,227,435.12
预付软件款	1,806,792.45	2,143,413.81
合计	4,660,382.77	19,370,848.93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758,500,000.00	723,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758,500,000.00	723,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97,347,799.86	62,329,379.31
银行承兑汇票	233,677,903.18	760,116,642.92

合计	531,025,703.04	822,446,022.23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	1,503,214,595.56	952,505,659.67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9,158,923.95	11,042,552.66
合计	1,532,373,519.51	963,548,212.3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科诺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626,714.02	相关款项尚未结算
合计	23,626,714.0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8,898,656.64	16,908,104.64
其他	8,000.00	93,639.52
合计	28,906,656.64	17,001,744.1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9,236,606.36	153,663,554.81	145,738,841.99	17,161,319.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989.93	9,799,265.39	9,814,379.19	17,876.13
三、辞退福利		50,255.00	50,255.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269,596.29	163,513,075.20	155,603,476.18	17,179,195.3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000,253.28	131,705,859.76	123,756,944.78	16,949,168.26
二、职工福利费		9,291,738.43	9,291,738.43	
三、社会保险费	35,775.65	6,894,343.68	6,913,487.84	16,631.49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2,796.64	5,934,836.44	5,952,469.22	15,163.86
工伤保险费	496.50	551,792.66	552,044.56	244.60
生育保险费	2,482.51	407,714.58	408,974.06	1,223.03
四、住房公积金		3,643,243.00	3,643,24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0,577.43	2,128,369.94	2,133,427.94	195,519.4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236,606.36	153,663,554.81	145,738,841.99	17,161,319.1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0,507.42	9,399,544.47	9,414,028.53	16,023.36
2、失业保险费	2,482.51	399,720.92	400,350.66	1,852.7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2,989.93	9,799,265.39	9,814,379.19	17,876.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473,444.62	5,770,677.30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3,600,881.77	22,935,208.78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36,759.25	400,678.0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61,470.80	435,866.45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1,557.94
房产税	133,795.46	143,705.88
土地使用税	304,910.80	183,241.30
教育费附加	573,408.52	172,085.57
地方教育附加	382,272.36	114,723.70
印花税	412,586.57	112,700.67
残疾人保障金	99,182.09	
合计	51,778,712.24	30,290,445.65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73,320.69	1,164,367.95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利息	63,861.11	129,173.61
合计	1,037,181.80	1,293,541.5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693,368.00	100,917,799.18
拆借款	6,989,206.70	8,497,046.03
应付暂收款	4,597,568.74	4,608,377.21
应付费	44,065,552.37	27,382,355.50
应付股权转让款	125,300.00	125,300.00
增发费用		2,670,000.00

其他	198,439.71	610,860.29
合计	57,669,435.52	144,811,738.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000,000.00	25,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710,401.31
合计	32,000,000.00	31,710,401.31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2,000,000.00	64,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32,000,000.00	64,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售后回租	151,915,880.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售后回租合同，公司将一批固定资产以 64,960,000.00 元的价格处置给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并以 69,202,700.00 元的价格租入，相关租赁期间 30 个月，公司每三个月支付相应的租赁费用。

根据子公司华仪风能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售后回租合同，华仪风能将一批固定资产以 58,240,000.00 元的价格处置给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并以 62,043,800.00 元的价格租入，相关租赁期间 30 个月，公司每三个月支付相应的租赁费用。

根据子公司华仪风能公司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售后回租合同，华仪风能将一批固定资产以 64,600,000.00 元的价格处置给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并以 68,032,416.00 元的价格租入，相关租赁期间 24 个月，公司每月支付相应的租赁费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412,594.46		1,124,084.54	18,288,509.92	与资产/收益相关的
融资租赁		98,875,578.03	8,497,833.53	90,377,744.50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合计	19,412,594.46	98,875,578.03	9,621,918.07	108,666,254.4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宁夏风电机组整机设备制造项目资金	1,911,300.00			82,800.00	1,828,500.00	与资产相关
宁夏厂房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923,333.41			39,999.96	883,333.45	与资产相关
乐清市财政局2013年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建设项目资金补助	3,105,333.40			135,999.96	2,969,333.44	与资产相关
通榆厂房扩产改造资金	4,700,333.13			236,000.04	4,464,333.09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第二批高新技术产业化重大项目	4,369,044.52			138,784.58	4,230,259.94	与资产/收益相关
机器换人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3,199,500.00			355,500.00	2,844,000.00	与资产相关
充气类高压开关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	1,203,750.00			135,000.00	1,068,75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9,412,594.46			1,124,084.54	18,288,509.92	/

[注]：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政府补助说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9,903,511						759,903,511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861,251,659.38			2,861,251,659.38
其他资本公积	9,670,497.78			9,670,497.78
合计	2,870,922,157.16			2,870,922,157.16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325,221.25	133,146.68		43,458,367.9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3,325,221.25	133,146.68		43,458,367.9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根据母公司本期实现净利润10%计提盈余公积。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4,186,968.82	505,405,704.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34,186,968.82	505,405,704.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826,476.26	-48,421,630.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3,146.6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2,797,105.33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93,880,298.40	434,186,968.8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30,772,150.67	1,575,134,997.52	1,756,401,121.44	1,323,212,549.16
其他业务	47,268,210.41	8,757,374.69	15,992,704.79	9,385,642.24
合计	2,178,040,361.08	1,583,892,372.21	1,772,393,826.23	1,332,598,191.40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67,450.00	225,408.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21,161.58	5,547,336.21
教育费附加	2,041,906.57	2,454,651.95
资源税		
房产税	4,601,032.90	3,401,482.60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15,526.32	14,112.60
印花税	887,580.37	1,339,853.7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61,261.06	1,636,164.64
土地使用税	3,227,157.83	1,778,586.39
土地增值税	718,418.40	
合计	17,506,595.03	16,397,596.54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将2016年5-12月及2017年度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和车船税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48,900,792.11	40,552,449.63
售后服务费及包装费	41,327,266.69	40,426,511.92
工资	33,120,825.02	28,432,907.11
折旧费	5,555,834.89	4,008,933.15
差旅费	6,411,265.78	5,897,977.53
投标费用	12,998,967.08	8,697,843.47
办公费及业务招待费	12,830,257.38	10,372,421.00
咨询费	9,954,416.72	33,490,073.61
其他	13,163,836.22	10,889,595.12
合计	184,263,461.89	182,768,712.54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77,880,798.60	56,333,636.57

工资、福利费及社保	73,567,587.60	64,248,409.27
办公费	11,319,658.10	7,041,307.24
无形资产摊销	4,191,357.08	5,213,182.28
差旅费	4,394,168.80	4,091,059.53
业务招待费	4,823,935.97	3,732,622.26
税费		2,824,083.79
折旧费	24,847,482.05	23,464,928.26
其他	16,594,639.90	15,360,728.48
合计	217,619,628.10	182,309,957.68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2,325,426.09	65,214,569.41
手续费	2,390,791.82	1,380,066.70
汇兑损益	71,317.68	-136,694.31
利息收入	-24,054,060.42	-35,821,803.81
合计	10,733,475.17	30,636,137.99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9,368,962.97	98,618,318.67
二、存货跌价损失	3,010,464.8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6,375,000.00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72,379,427.84	104,993,318.67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7,863.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7,863.0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77,863.00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58,814.60	1,044,797.8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85.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78,294.9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61,917.81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收益	8,313,876.04	826,388.40
委托贷款收益	2,941,926.09	23,792,874.73
合计	21,554,829.47	25,664,946.55

其他说明：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171,314.75		5,171,314.75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75,486.90	-103,173.62	-475,486.90
合计	4,695,827.85	-103,173.62	4,695,827.85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9,781,183.94		9,781,183.94
合计	9,781,183.94		9,781,183.94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政府补助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2,824,692.06	
罚没收入	251,278.43	30.00	251,278.43
其他	2,665,682.14	1,489,983.79	2,665,682.14
合计	2,916,960.57	14,314,705.85	2,916,960.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奖励		1,146,800.00	收益相关
专项补助		10,238,793.54	收益相关
专项补助		1,439,098.52	资产相关
合计		12,824,692.06	/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政府补助说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597,131.99	386,106.20	597,131.99

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损失			
无形资产处 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0	130,000.00	100,000.00
罚款和索赔支出	2,422,297.34	1,889,474.20	2,422,297.34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438,010.55	1,388,432.63	
其他	722,802.83	210,254.73	722,802.83
合计	3,404,221.61	4,004,267.76	3,842,232.16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987,012.28	22,337,287.5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524,165.82	-15,967,869.26
合计	63,511,178.10	6,369,418.2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7,267,844.0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796,688.1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08,616.9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501,509.0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6,946.1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2,711,573.76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816,961.02
合并影响数	684,899.56
研发费加计扣除	-3,908,747.91
所得税费用	63,511,178.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保函保证金	401,380,228.47	233,301,509.00
保证金及押金	10,555,317.69	34,096,484.60
收回代付款项	19,980,963.18	102,300.43
银行利息收入	10,404,928.16	19,907,261.95
政府补助	8,657,099.40	6,237,186.62
房租收入	4,608,488.41	5,470,940.34
其他	31,236,252.73	2,183,180.19
合计	486,823,278.04	301,298,863.1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和保函保证金	140,179,499.05	370,958,813.26
付现的期间费用	176,715,604.97	177,139,551.04
支付应收代付款	71,618.00	990,877.46
保证金及押金	27,628,086.49	46,111,339.35
风电场项目	15,030,195.67	3,968,001.25
其他	12,757,142.84	25,267,333.06
合计	372,382,147.02	624,435,915.4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拆借款本金及利息	110,343,400.02	136,392,008.37
收到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505,000.00
合计	110,343,400.02	139,897,008.37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暂借款	7,608,569.00	83,364.81
拆借款	156,000,000.00	270,000,000.00

合计	163,608,569.00	270,083,364.81
----	----------------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回租借款	91,500,000.00	
合计	91,5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定向增发承销费及其他费用	2,430,000.00	1,400,000.00
支付售后回租本金及手续费	44,023,364.00	7,692,000.00
归还暂借款	1,594,829.33	3,801,084.0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转让款		3,121,196.00
合计	48,048,193.33	16,014,280.03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3,756,665.96	-47,807,295.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72,379,427.84	104,993,318.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9,662,681.28	46,636,193.85
无形资产摊销	11,085,509.66	11,190,453.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86,275.89	5,189,214.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95,827.85	103,173.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7,131.99	386,106.2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863.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747,611.51	48,607,597.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554,829.47	-25,664,946.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524,165.82	-15,967,869.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425,935.01	-188,963,835.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6,560,425.93	-217,895,123.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8,872,491.01	-131,743,315.9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251,050.28	-410,936,328.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49,215,875.71	1,164,171,552.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64,171,552.92	2,621,641,324.9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4,955,677.21	-1,457,469,772.0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49,215,875.71	1,164,171,552.92
其中：库存现金	83,426.60	148,088.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49,132,449.11	1,164,022,133.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30.6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9,215,875.71	1,164,171,552.9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情况的说明：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3,784,039.52	334,802,286.47
保函保证金	25,974,044.32	36,156,526.79
合 计	109,758,083.84	370,958,813.26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9,758,083.84	票据承兑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60,200,000.00	用于应付票据质押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为关联方借款提供担保
合 计	169,958,083.84	/

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有的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的股权为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因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连年亏损，按照权益法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后账面价值为零。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17,818.33	6.5342	4,036,948.53
欧元	101,043.61	7.8023	788,372.56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015,335.96	6.5342	6,634,408.23
欧元	2,579.50	7.8023	20,126.03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外币核算-XXX			
人民币			
人民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保险补贴	5,150,000.00	其他收益	5,150,000.00
科技发展补助	2,063,000.00	其他收益	2,063,000.00
稳定岗位补贴	706,518.20	其他收益	706,518.20
开发扶持资金	237,400.00	其他收益	237,400.00
专利奖励资金	124,955.00	其他收益	124,955.00
其他专项补助	375,226.20	其他收益	375,226.2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9,781,183.94 元。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华仪工程公司	设立	2017年3月3日	2,500,000.00	100.00%
华仪国际公司	设立	2017年1月5日	20,000,000.00	70.00%
七台河华仪公司	设立	2017年3月31日	尚未出资	100.00%
华仪数控公司	设立	2017年12月15日	尚未出资	100.00%
七台河华时公司	设立	2017年3月31日	尚未出资	100.00%
永城华时公司	设立	2017年4月14日	1,000,000.00	100.00%
西峡县华时公司	设立	2017年6月13日	尚未出资	100.00%
冠县华时公司	设立	2017年7月25日	2,000,000.00	100.00%
防城港华时公司	设立	2017年8月15日	尚未出资	100.00%
涡阳华时公司	设立	2017年9月30日	尚未出资	100.00%
涡阳华仪公司	设立	2017年9月29日	尚未出资	100.00%
大同华裕公司	设立	2017年12月11日	尚未出资	100.00%
阳曲华时公司	设立	2017年12月13日	尚未出资	100.00%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华仪风能公司	乐清市	乐清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信阳华仪公司	信阳市	信阳市	制造业	51.00		设立
华仪科技公司	乐清市	乐清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仪配电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制造业		56.00	设立
黑龙江梨树公司	鸡西市	鸡西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鸡西新源公司	鸡西市	鸡西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艾比特公司	乐清市	乐清市	制造业	75.00		设立
华仪环保公司	乐清市	乐清市	服务业	99.00	1.00	设立
一清环保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服务业		8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巍巍环保公司	乐清市	乐清市	服务业		51.00	设立
通榆风能公司	通榆县	通榆县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海华仪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东营风能公司	东营市	东营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华时集团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服务业		100.00	设立
伊春风能公司	伊春市	伊春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牡丹江华仪公司	牡丹江市	牡丹江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宁夏风能公司	平罗县	平罗县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华时通榆公司	通榆县	通榆县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华仪投资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投资		100.00	设立
输配电公司	乐清市	乐清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七台河华仪公司	七台河	七台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华仪数控公司	乐清市	乐清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七台河华时公司	七台河	七台河	服务业		100.00	设立
永城华时公司	永城	永城	服务业		100.00	设立
西峡县华时公司	永城	永城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冠县华时公司	冠县	冠县	服务业		100.00	设立
防城港华时公司	防城港	防城港	服务业		100.00	设立
涡阳华仪公司	涡阳县	涡阳县	服务业		100.00	设立
涡阳华时公司	涡阳县	涡阳县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大同华裕公司	大同市	大同市	服务业		100.00	设立
阳曲华时公司	阳曲县	阳曲县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华仪工程公司	乐清市	乐清市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华仪国际公司	乐清市	乐清市	服务业		7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信阳华仪公司	49	5,693,069.16	1,617,000.00	38,387,591.71
华仪配电公司	44	-1,384,345.04		2,344,364.01
巍巍环保公司	49	-86,678.96		9,685,215.2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和负债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信阳华仪公司	136,581,855.08	37,908,124.74	174,489,979.82	96,147,955.92		96,147,955.92
上海配电公司	18,482,807.31	1,100,733.48	19,583,540.79	14,255,440.75		14,255,440.75
巍巍环保公司	19,760,534.67	5,396.81	19,765,931.48	186.00		186.00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信阳华仪公司	155,019,310.61	38,917,370.11	193,936,680.72	123,913,165.31		123,913,165.31
上海配电公司	23,642,138.59	716,148.54	24,358,287.13	15,883,948.37		15,883,948.37
巍巍环保公司	19,937,868.40	15,258.85	19,953,127.25	10,485.92		10,485.92

(2) 损益和现金流量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信阳华仪公司	113,462,055.66	11,618,508.49	11,618,508.49	46,712,701.61
上海供电公司	14,597,016.90	-3,146,238.72	-3,146,238.72	765,861.29
巍巍环保公司		-176,895.85	-176,895.85	-32,758.39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信阳华仪公司	120,931,239.42	11,465,236.03	11,465,236.03	-10,204,319.02
上海供电公司	25,539,172.31	-1,555,553.30	-1,555,553.30	-5,651,741.29
巍巍环保公司		-7,793,497.69	-7,793,497.69	-296,167.27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乐清市	乐清市	金融业	40.00		权益法核算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天台县	天台县	制造业		43.00	权益法核算
国家电投集团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平罗县	平罗县	制造业		35.00	权益法核算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石嘴山市	石嘴山市	制造业		31.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上电天台山东风电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上电天台山东风电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22,580,248.21	2,873,465.67	75,950,377.11	16,680,711.40	369,402,750.81	3,697,171.73	89,048,906.92	36,201,725.21
非流动资产	21,688,043.87	76,636,303.54	385,707,217.01	285,430,244.41	49,896,237	82,523,242.83	341,776,739.35	229,306,962.76
资产合计	444,268,292.08	79,509,769.21	461,657,594.12	302,110,955.81	419,298,987.81	86,220,414.56	430,825,646.27	265,508,687.97
流动负债	216,912,111.18	64,728,015.86	135,320,462.23	198,500,600.55	154,839,790.57	18,520,138.61	129,496,288.04	195,508,832.71
非流动负债		24,500,000.00	175,000,000.00	33,610,500.00		72,400,000.00	160,000,000.00	
负债合计	216,912,111.18	89,228,015.86	310,320,462.23	232,111,100.55	154,839,790.57	90,920,138.61	289,496,288.04	195,508,832.7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7,356,180.90	-9,718,246.65	151,337,131.89	69,999,855.26	264,459,197.24	-4,699,724.05	141,329,358.23	69,999,855.2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0,942,472.36	-4,178,846.06	52,967,996.17	21,699,955.13	105,783,678.90	-2,020,881.34	49,465,275.39	21,699,955.13
调整事项	395,759.73	-4,178,846.06	-11,295,610.80	-12,048,597.79	395,759.73	-2,020,881.34	-11,295,610.80	-12,048,597.79
—商誉	395,759.73				395,759.7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295,610.80	-12,048,597.79			-11,295,610.80	-12,048,597.79
—其他		-4,178,846.06				-2,020,881.3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1,338,232.09	-4,178,846.06	41,672,385.37	9,651,357.34	106,179,438.63	-2,020,881.34	38,169,664.59	9,651,357.3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5,668,537.15	7,988,191.80	35,818,545.23		30,972,304.43	8,787,597.18	9,885,711.43	
净利润	12,896,983.66	-5,018,522.60	10,007,773.66		20,333,841.59	-5,166,017.49	1,414,874.1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896,983.66	-5,018,522.60	10,007,773.66		20,333,841.59	-5,166,017.49	1,414,874.1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0,000,00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94,966.93	497,666.5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2,699.64	-45,933.04
--净利润	-2,699.64	-45,933.0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699.64	-45,933.04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本期未累积未确认的
----------	-----------	----------	-----------

业名称	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损失
浙江上电天台 风电有限公司	-2,020,881.34	-2,157,964.72	-4,178,846.06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36.78% (2016 年 12 月 31 日：35.85%)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743,416,488.12				743,416,488.12
应收账款	923,161,825.00				923,161,825.00
其他应收款	211,000,559.07				211,000,559.07
小 计	1,877,578,872.19				1,877,578,872.19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239,492,345.67				239,492,345.67
应收账款	560,774,449.90				560,774,449.90
其他应收款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小 计	950,266,795.57				950,266,795.57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822,500,000.00	848,732,339.78	811,917,212.01	36,815,127.77	
应付票据	531,025,703.04	531,025,703.04	531,025,703.04		
应付账款	1,532,373,519.51	1,532,373,519.51	1,532,373,519.51		

应付利息	1,037,181.80	1,037,181.80	1,037,181.80		
其他应付款	57,669,435.52	57,669,435.52	57,669,435.52		
售后回租租赁款	151,915,880.45	161,297,552.00	87,376,648.00	73,920,904.00	
小计	3,096,521,720.32	3,132,135,731.65	3,021,399,699.88	110,736,031.77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812,000,000.00	845,480,316.34	772,019,796.90	73,460,519.44	
应付票据	822,446,022.23	822,446,022.23	822,446,022.23		
应付账款	963,548,212.33	963,548,212.33	963,548,212.33		
应付利息	1,293,541.56	1,293,541.56	1,293,541.56		
其他应付款	144,811,738.21	144,811,738.21	144,811,738.21		
售后回租租赁款	6,710,401.31	6,924,000.00	6,924,000.00		
小计	2,750,809,915.64	2,784,503,830.67	2,711,043,311.23	73,460,519.44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64,0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20,000,00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77,863.00			10,077,863.00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77,863.00			10,077,863.00
(1) 债务工具投资	10,077,863.00			10,077,863.00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077,863.00			10,077,863.00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基金，根据资产负债表日的基金单位净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乐清经济开发区	制造业	10	30.83	30.83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道荣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温州市洞头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家电投集团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陈道荣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赵爱娥	其他
华仪电器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华仪低压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华仪进出口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华仪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华仪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乐清市华仪广告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仪电器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高低压配电产品	4,436,344.06	3,215,470.56
浙江华仪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高低压配电配件	620,312.82	1,055,326.07
浙江华仪低压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高低压配电配件		605,725.8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华仪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高低压配电产品及配件	1,805,585.47	1,633,578.63
浙江华仪进出口有限公司	高低压配电产品及风机设备	8,595,582.56	8,338,217.95
华仪电器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高低压配电产品及配件	811.97	214,764.10
国家电投集团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风机设备相关配件	8,547.01	165,266,086.12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高低压配电产品及风机设备	17,405.98	21,012.82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5,093,479.4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华仪电器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820,210.74	736,850.48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911,944.04	1,038,509.86
浙江华仪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1,328,100.51	1,302,241.3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1,817,051.40	1,988,48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3,440,000.00	2015-12-14	2018-12-13	否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5,160,000.00	2017-5-24	2019-12-8	否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3,225,000.00	2017-5-24	2019-12-13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7-12-11	2018-12-11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12-22	2018-6-22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12-20	2018-12-20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8-11	2018-8-10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12-29	2018-6-29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陈道荣	50,000,000.00	2017-11-29	2018-5-29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5-3	2018-05-02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赵爱娥	30,000,000.00	2017-8-8	2018-2-22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赵爱娥	20,000,000.00	2017-12-20	2018-12-18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25,000,000.00	2017-11-23	2018-5-23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100,000,000.00	2017-9-19	2018-9-18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7-2-28	2018-2-22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12-15	2018-12-14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50,000,000.00	2017-12-6	2018-12-6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50,000,000.00	2017-12-5	2018-12-1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50,000,000.00	2017-3-9	2018-3-8	否
浙江伊赛科技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17-4-12	2018-4-11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赵爱娥	30,000,000.00	2017-9-19	2018-9-18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赵爱娥	30,000,000.00	2017-12-27	2018-12-26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25,000,000.00	2017-11-23	2018-5-23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陈道荣	6,000,000.00	2017-8-2	2018-5-30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7,914,210.00	2017-7-20	2018-1-20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7,259,409.00	2017-8-14	2018-2-10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0,866,780.00	2017-9-6	2018-3-1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8,625,400.00	2017-10-11	2018-4-9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3,198,900.00	2017-11-3	2018-5-1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5,348,000.00	2017-11-27	2018-5-24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1,640,000.00	2017-12-28	2018-6-26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	2017-12-28	2018-5-1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7-10-11	2018-4-9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289,200.00	2017-9-6	2018-3-1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5-1-26	2019-12-31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5-1-26	2019-6-30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5-2-3	2018-12-31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2-6	2018-6-30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3-10	2018-6-30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期初向联营企业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拆出资金的本金余额为 150,000,000.00 元，未收回利息 435,383.02 元。本期拆出资金 156,000,000.00 元，本期计提 14,461,022.83 元利息收入，本期收回本金 96,000,000.00 元及 14,343,400.02 元利息。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有本金 210,000,000.00 元及利息 553,005.83 元尚未收回。

(2) 子公司华时集团公司期初向联营企业温州市洞头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拆出资金的本金余额为 681,784.27 元。本期拆出本金 8,569.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有本金 690,353.27 元尚未收回。

(3) 本公司期初向关联方华仪电器集团浙江有限公司拆入资金的本金余额为 72,963.00 元，本期归还 72,963.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无应付余额。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期初向关联方华仪集团有限公司拆入资金的本金余额为 3,723,740.54 元，本期归还 1,521,866.33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应付余额 2,201,874.21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75.26	292.5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许可协议

根据公司与华仪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公司许可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在产品商标上无偿使用本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

2、其他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并已于 2016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财务资助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期限为不超过一年，利息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0%计息，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经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对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资助进行展期一年，财务资助金额仍为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利息仍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0%计息，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余额为 2.1 亿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温州市洞头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29,237.81	929,237.81	4,229,237.81	3,983,390.25
应收账款	河南华仪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228,924.70	59,658.58	274,339.70	10,973.59
应收账款	华仪电器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320.00	12.80	1,340,247.60	97,168.85
应收账款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8,384,983.60	3,549,152.83	18,384,983.60	1,232,423.85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448,000.00	627,600.00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4,591,667.18	6,798,693.37	104,581,667.18	4,183,266.69
应收账款	浙江华仪进出口有限公司	16,675,812.28	782,537.89	25,164,671.40	907,874.02
应收账款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6,108,687.00	5,168,889.00	6,108,687.00	3,759,192.00
其他应收款	温州市洞头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90,353.27	331,829.76	681,784.27	185,007.13
其他应收款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150,00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华仪电器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200,000.00	
应付账款	华仪电器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2,693,797.34	1,678,670.31
应付账款	浙江华仪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12,445.91	575,196.54
应付账款	浙江华仪进出口有限公司	29,240.00	
预收款项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58,000.00	
预收款项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27,344.64	1,027,344.64
其他应付款	华仪电器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1,696.40	89,927.00
其他应付款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2,201,874.21	3,723,740.54
其他应付款	乐清市华仪广告有限公司	6,990.00	6,990.00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00,342.49	1,700,342.49
其他应付款	浙江华仪进出口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2010年5月10日，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上海华仪公司与 MECAL Applied Mechanics BV 公司（以下简称 MECAL 公司）签订《6.0 兆瓦海上风机设计开发合同》，约定由 MECAL 公司与上海华仪公司共同开发 6.0 兆瓦海上风机技术，并由 MECAL 公司向上海华仪公司转让 6.0 兆瓦海上风机技术，合同总金额为 420 万欧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华仪公司已累计支付 MECAL 公司 168 万欧元的技术开发款项。MECAL 公司已完成该机型概念设计，目前这项工作正在履行中，公司已将前期支付的 168 万欧元相关的技术转入无形资产。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说明。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			

和债券的发行			
重要的对外投资	2018 年 2 月 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 7 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乐清华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子公司华仪投资公司拟与上海鸥江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商赢盛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人民币 250,000 万元设立乐清华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华赢投资”、“合资公司”），其中：上海鸥江集团有限公司拟认缴出资人民币 14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8%；上海商赢盛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认缴出资人民币 7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华仪投资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2018 年 2 月 2 日，华仪投资公司已与上海鸥江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商赢盛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关于合资成立乐清华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的投资协议》。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对外担保	2018 年 2 月 5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控股股东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向农业银行申请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900 万元，担保期限为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履行上述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为确保公司的资产安全，公司与华仪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5 日签订了《反担保协议》，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就上述担保合同提供反担保，并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的第七届董事会第 6 次会议及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公司 2018 年 2 月 3 日相关公告，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该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8 年 2 月 2 日起停牌。相关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目前正在进展中。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5,198,070.2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5,198,070.22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高低压配电业务、风电机组业务及风电开发业务等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高低压配电	风电机组	风电开发	环保	投资	工程	进出口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708,577,048.08	1,319,992,134.29	71,551,157.89	17,530,876.38	492,452.83		12,628,481.20		2,130,772,150.67
主营业务成本	547,515,277.17	966,932,834.95	39,706,345.77	12,505,471.86			8,475,067.77		1,575,134,997.52
资产总额	5,256,911,155.82	3,932,768,071.84	1,005,096,823.71	62,198,006.39	502,218,882.20	1,267,873.40	32,850,769.41	3,268,452,105.39	7,524,859,477.38
负债总额	1,337,391,867.28	2,550,830,620.21	53,137,316.67	6,560,464.34	100,268,286.40	406,806.54	13,631,388.92	759,174,211.43	3,303,052,538.9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母公司华仪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234,283,76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0.83%。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234,085,162.00 股质押给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万向信托有限公司、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460,825.40	2.47	17,056,861.60	83.36	3,403,963.8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6,971,076.11	96.22	103,389,505.52	15.50	563,581,570.59	797,219,645.89	96.14	110,501,276.90	13.86	686,718,368.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226,361.60	3.78	26,226,361.60	100.00		11,528,200.00	1.39	11,528,200.00	100.00	
合计	693,197,437.71	/	129,615,867.12	/	563,581,570.59	829,208,671.29	/	139,086,338.50	/	690,122,332.7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非风电设备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68,234,844.04	14,729,393.76	4.00
1-2 年	106,814,314.76	8,545,145.18	8.00
2-3 年	58,774,795.62	14,693,698.91	25.00
3-4 年	46,813,457.62	23,406,728.81	50.00
4-5 年	6,581,445.05	5,265,156.04	80.00
5 年以上	31,010,538.02	31,010,538.02	100.00
小计	618,229,395.11	97,650,660.72	15.80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风电设备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29,827,500.00		
逾期 1-2 年	11,250,000.00	900,000.00	8.00
逾期 2-3 年	2,350,000.00	587,500.00	25.00
逾期 4-5 年	5,314,181.00	4,251,344.80	80.00
小 计	48,741,681.00	5,738,844.80	11.77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货款	26,226,361.60	26,226,361.60	100.00	存在经济纠纷
小 计	26,226,361.60	26,226,361.6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7,111,771.3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358,7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温州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35,983,294.51	5.19	1,439,331.78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9,896,995.00	2.87	1,094,635.56
华能通榆新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9,552,500.00	2.82	
南昌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	18,467,326.03	2.66	2,554,589.59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6,698,803.30	2.41	667,952.13

小 计	110,598,918.84	15.95	5,756,509.06
-----	----------------	-------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0,000,000.00	22.54			210,000,000.00	150,000,000.00	24.26			150,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1,551,779.23	77.46	34,732,855.79	4.81	686,818,923.44	468,285,193.32	75.74	20,576,590.62	4.39	447,708,602.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31,551,779.23	/	34,732,855.79	/	896,818,923.44	618,285,193.32	/	20,576,590.62	/	597,708,602.7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详见本附注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合计	210,0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624,049,354.68	24,961,974.19	4.00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24,049,354.68	24,961,974.19	4.00
1 至 2 年	91,539,569.30	7,323,165.54	8.00
2 至 3 年	2,188,852.25	547,213.06	25.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747,000.00	1,873,500.00	5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7,003.00	27,003.00	100.00
合计	721,551,779.23	34,732,855.79	4.8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156,265.1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4,360,479.14	31,311,886.83
拆借款	889,309,455.03	577,795,757.28
应收暂付款	7,760,693.23	9,039,745.21
其他	121,151.83	137,804.00
合计	931,551,779.23	618,285,193.3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仪风能公司	拆借款	395,509,455.03	1 年内， 1-2 年	42.46	19,392,502.09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拆借款	210,000,000.00	1年内, 1-2年	22.54	
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拆借款	183,800,000.00	1年以内	19.73	7,352,000.00
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拆借款	100,000,000.00	1年以内	10.73	4,000,000.00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6,960,000.00	1年以内	0.75	278,400.00
合计	/	896,269,455.03	/	96.21	31,022,902.0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00,273,477.44		2,700,273,477.44	2,305,023,477.44		2,305,023,477.4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1,338,232.09		91,338,232.09	106,179,438.63		106,179,438.63
合计	2,791,611,709.53		2,791,611,709.53	2,411,202,916.07		2,411,202,916.0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华仪科技公司	263,084,622.46			263,084,622.46		
华仪风能公司	1,157,654,680.16			1,157,654,680.16		
华时集团公司	774,002,117.62			774,002,117.62		
艾比特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信阳华仪公司	14,282,057.20			14,282,057.20		
华仪投资公司	29,100,000.00	372,750,000.00		401,850,000.00		
华仪环保公司	59,400,000.00			59,400,000.00		
华仪国际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华仪工程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合计	2,305,023,477.44	395,250,000.00		2,700,273,477.44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06,179,438.63			5,158,793.46			20,000,000.00			91,338,232.09	
小计	106,179,438.63			5,158,793.46			20,000,000.00			91,338,232.09	
合计	106,179,438.63			5,158,793.46			20,000,000.00			91,338,232.0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4,018,412.63	484,075,373.27	803,095,828.29	699,919,804.72
其他业务	14,221,065.76	11,152,144.74	12,405,029.04	9,332,052.85
合计	588,239,478.39	495,227,518.01	815,500,857.33	709,251,857.57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683,000.00	1,683,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58,793.46	7,941,831.9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8,294.93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61,917.81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收益	3,083,371.91	291,203.98
委托贷款收益	2,941,926.09	23,792,874.73
合计	84,507,304.20	33,708,910.65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98,695.8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81,183.94	主要系风能重点技术装备保险补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3,649,132.26	主要系向华仪小贷公司拆借款利息收益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39,780.8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358,7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941,926.09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8,139.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492,170.97	主要系理财产品收益
所得税影响额	-83,692.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1,955.59	
合计	42,187,802.2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5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3	0.02	0.02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59,826,476.26
非经常性损益	B	42,187,802.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7,638,674.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4,108,337,858.23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其他	本期无其他事项	I1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2} + \frac{E \times F}{K} - \frac{G \times H}{K} + \frac{I \times J}{K}$	4,138,251,096.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1.45%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0.43%

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59,826,476.26
非经常性损益	B	42,187,802.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7,638,674.00
期初股份总数	D	759,903,511.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H \times I/K-J$	759,903,511.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08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02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陈孟列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